

股票简称：花园生物

股票代码：300401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Garden Bio-chemical High-tech Co., Ltd.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二〇二三年三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风险特别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新增折旧摊销对业绩影响及尚未取得全部资质对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影响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和投产将对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经营规模的扩大和盈利能力的提升产生积极影响，但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建设进度、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技术实力较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有较好的技术基础，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因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投资成本等发生变化而引致的风险。同时，竞争对手的发展、产品价格的变动、市场容量的变化、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动以及销售渠道、营销策略是否得当等因素也会对项目投资回报和预期收益等产生不确定的影响。

同时，前次募投项目的在建项目以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后，短期内会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在一定程度上将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从而使公司面临盈利能力下降、摊薄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风险。

此外，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尚未取得实施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全部资质。由于公司具有充足的生产及研发的人员及技术储备，且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推进，公司将建成与食品、药品生产相适生产场所与设备，并根据法规要求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因此，公司取得本次募投项目所需全部资质文件不存在重大障碍，预计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但是如果未来国家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公司的人员、生产、技术不满足相关要求，公司仍面临无法按现有规划取得募投项目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的风险，对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造成不利影响。

二、募投项目的技术实施风险

（一）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

本次募投的4个原料药产品尚处于研发过程中，目前已完成了工艺路线开发

和化学合成研究、结构确认等实验室阶段的研究工作，初步确定了处方工艺，下一步尚需进行质量控制研究等其他工作。

目前，公司已经联合 CRO 公司开展质量研究和注册备案前期工作，基本完成了起始物的标准、测定方法和验证工作，正在开展工艺优化，确定中间体及粗品有关物质、含量测定方法及验证，开展工艺杂质、基因毒性杂质的控制研究，并在此基础上与原研晶型对比，开展晶型研究。

公司计划在 2023 年上半年完成以上实验室研究验证工作，下一步从实验室向生产车间进行技术转移，进行中试放大、验证批、技术转移与成品质量验证、以及稳定性考察等工作。因 4 个原料药产能均为公斤级，生产车间均为 GMP 实验室，工业化生产车间建设简单、快速，中试放大和工业化技术转移也无障碍，能够顺利、快速完成技术转移和工艺验证工作，计划 2023 年底完成备案资料整理及递交工作，进入注册备案阶段。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规划，建设实施周期为 4 年，公司预计在 48 个月内取得原料药登记号并完成关联审批，以达到可对外销售的状态。公司预计在第 5 年逐步开始实现销售，达产率为 50%，第 6 年达产率为 80%，第 7 年及以后年度达产率为 100%。

本次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需要可靠的技术方案作为重要支撑，公司结合多年经营积累的行业、技术、生产、管理等方面经验，已在人员、研发及技术储备方面均有较好的实施基础，保障相关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实施具备可行性，募投项目存在技术实施风险或重大不确定性的可能性较小。同时，虽然公司骨化醇类原料药的研发成功已基本确定，但是从研发到实现最终销售尚需经过上述的多项步骤和程序方可最终实现，考虑到医药行业产业化过程中工艺技术研究 and 开发没有绝对确定性的特点，对于企业的技术储备、经验积累、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与综合素质有较高要求，如关键技术难点未能解决。公司仍然存在研发失败导致无法获取备案登记或无法通过关联审批从而实现销售、研发进度不及预期、掌握的技术和经验不满足项目建设实施及后期生产经营要求的风险，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完成、无法达到预期收益，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骨化醇类制剂项目

本次募投骨化醇类制剂项目对应的12个制剂产品处于药学研究(CMC研究)阶段,已完成了参比制剂、原辅料选取,下一步尚需研究制剂的理化性质、原辅材料相容性及稳定性、制剂处方的工艺确定、实验室处方工艺车间放大及优化等方面进行研究及确定,并据此制定中试研究方案。

具体来讲,公司已制备了试验所需的原料药,联合CRO公司正在开展药学术CMC研究工作。已完成了参比制剂、原辅料选取,对参比制剂进行了逆向剖析,基本建立了评价方法,目前正在开展影响因素研究。同时开展了处方前研究,对原料、辅料质量进行研究,确定质量标准,建立质量检测方法并验证。下一步将调研各辅料的常用量及最大用量,设计初始处方工艺,并开展原辅料相容性研究。在此基础上进行实验室处方和工艺研究,筛选处方,制剂制备工艺优化,并进行流变学研究、体外释放和体外透皮研究和包材筛选,进行初步稳定性研究。以上制剂实验室研究工作大约需要6个月时间,计划在2023年上半年完成。

在此基础上,公司制定了中试研究方案,进行实验室放大与一致性评价,对含量、有关物质、含量均一度等方法学验证。根据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组织车间或委托第三方进行放大生产与三批工艺验证,进行分析方法验证及验证批质量研究,并进行稳定性考察。以上制剂工艺验证和稳定性考察工作计划在2024年上半年完成。公司计划于2024年上半年同时完成BE备案并开展BE试验,在此基础上完成注册申报资料的编写与提交,进入注册备案阶段。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规划,建设实施周期为4年,公司预计在48个月内取得12个制剂产品的药品注册证,以达到可对外销售的状态。公司预计在第5年逐步开始实现销售,达产率为30%,第6、7、8年的达产率分别为50%、70%、90%,第9年及以后年度达产率为100%。

考虑到医药行业科学研究的风险性特征,技术工艺复杂,研发周期较长,对于企业的技术储备、经验积累、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与综合素质有较高要求。同时,药品从研发到上市必须经过药学研究、实验室小试、临床试验、车间放大试验、工艺技术转移、注册审批等阶段或步骤,最终需要经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严格的全流程审查,才能取得药品注册证书,从而准许进入市场开展销售活动。

虽然公司已为募投项目储备了相关的研发能力、人员和技术，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但仍存在公司研发失败乃至无法取得药品注册证从而实现对外销售、研发进度不及预期、掌握的技术和经验不满足项目建设实施及后期生产经营要求的风险，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完成、无法达到预期收益，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三）维生素系列产品募投项目

本次募投产品维生素 A 粉和维生素 E 粉的生产工艺已研发完成。上述两种产品采用机械化学方式将维生素 A 油剂和维生素 E 油剂制备成相应粉剂，具有工艺路线简单、原料转化率高等特点。目前，花园生物（母公司）已取得饲料级维生素 A 粉的生产许可证，并具备批量生产的条件。本次募投产品维生素 B₆、生物素的生产工艺已完成中试，目前处于工业厂房设计阶段，正与专业设计机构沟通过程中，待生产线建成后，即可进行生产。维生素 B₆采用自主研发的化学合成工艺，具有反应步骤少，反应条件温和，能够在保持收率的同时降低成本等特点；生物素采用自主研发的化学合成工艺，具有反应机理更合理、原料转化率高等特点，以上产品生产均具有较大的工业产业化价值。

虽然公司维生素系列产品募投项目的工艺开发已较为成熟，但是中试试验和在车间的批量生产条件尚存在一定的差异，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生产的连续性等方面尚待验证，公司存在掌握的技术和经验不满足募投产品生产经营要求的风险，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按期达产、无法达到预期收益，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四）高端仿制药品研发项目

高端仿制药品研发项目的实施是完善花园药业产品体系的重要举措，投入募集资金加快推进3个在研产品的持续开发，同时加速启动9个后备新品种的研发。本项目为研发类投入，同时在对公司医药板块现有核心研发活动所需环境进行升级改造，为公司未来医药板块业务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奠定基础，不涉及新增产能。

考虑到医药行业科学研究的风险性特征，技术工艺复杂，研发周期较长，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针对9个新品种规划了4年的实施周期。公司在研发过程中伴随

着研发失败风险，如关键技术难点未能解决，某个或某些技术指标、标准达不到预期或者达到预期标准的成本过高，或产品不能成功进行产业化放大而造成产品研发进度滞后，甚至研发失败。在药品审评审批过程中，公司可能会面临药品注册审评制度变动或相关标准提高，导致研发注册进度不及预期或相关申请未能获得监管机构审批通过，甚至导致研发失败，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三、募投项目的产能消化风险

（一）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

根据募投项目的规划和测算，4个原料药的生产规模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生产规模	备注
1	骨化三醇	克/年	2,000	其中 1,788g 以原料药销售，212g 用于制剂生产
2	阿法骨化醇	克/年	1,000	其中 900g 以原料药销售，100g 用于制剂生产
3	艾地骨化醇	克/年	1,000	其中 850g 以原料药销售，150g 用于制剂生产
4	马沙骨化醇	克/年	1,000	其中 500g 以原料药销售，500g 用于制剂生产

注：上表中用于制剂生产的部分即预计用于本次“骨化醇类制剂项目”作为原材料，自用和外售的比例公司可结合届时实际情况进行调配。

由上表可见，公司的骨化醇类原料药一部分用于自制下游制剂使用，为本次募投项目“骨化醇类制剂项目”作为原材料所消化。除自用外还存在部分对外销售的情况。公司原料药将优先自用于自产制剂产品，可以使公司利益最大化。公司将积极拓展制剂产品市场，为原料药的消化打好基础。由于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建成，因此公司尚未取得在手订单。

除此之外，公司也需要积极开拓原料药市场，以促进产能消化。虽然公司在原料药成本端积累了较大的优势，低成本可有效提升公司开拓新客户的能力，有助于公司在与现有厂商的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但如果公司不能制定和采取全面、有效的市场开拓措施，或者市场环境、医药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及产能消化带来不利影响。

（二）骨化醇类制剂项目

骨化醇类制剂项目对应的 12 个制剂产品中目前共有 5 个产品已列入国家或地方集采范围内。其中，阿法骨化醇软胶囊（0.25 μ g）、阿法骨化醇片（0.25 μ g）为第 5 批国家药品集采品种；艾地骨化醇被列入贵州省药品集中采购第六批药品挂网交易目录中；骨化三醇软胶囊（0.25 μ g）是“八省二区”省际联盟第三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品种，骨化三醇软胶囊（0.5 μ g）是广东联盟集中带量采购品种；阿仑膦酸钠维 D₃ 片被列入贵州省药品集中采购第五批药品挂网交易目录中。

公司本次募投制剂品种主要为临床用量大、采购金额高、关系民众的药品，市场需求较为广阔，因此多个产品均被纳入国家或地方集采。其余尚未纳入集采范围的产品也存在未来被纳入集采的可能性。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规划，相关产品尚需在 4 年后方可实现上市销售，因此截至目前尚未取得在手订单。公司预计部分产品在 100%达产年度（T+9）的市场份额占比较大，如阿法骨化醇的占比为 11.26%、骨化三醇软胶囊的占比为 11.81%、骨化二醇软胶囊的占比为 7.55%。

公司在测算本次募投产品的销售价格时，已在预计销售价格（纳入集采的制剂参考集采价格）的基础上进行了相应幅度的调低，调低幅度在集采价格的基础上从 21.57%至 76.47%不等，整体在集采价格基础上的调低幅度较大，已在一定程度上降低药品集中采购政策对药品价格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	目前市场 单价（元）	本次募投预计含 税销售单价（元/ 粒、片、管、袋）	是否纳 入集采	下调幅度
1	阿法骨化醇软胶囊(0.25 μ g)	0.941	0.3	是	68.12%
2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0.5 μ g）	8.5	2	是	76.47%
3	骨化三醇软胶囊（0.25 μ g）	1.02	0.8	是	21.57%
4	骨化三醇软胶囊（0.5 μ g）	2.24	1.3	是	41.96%
5	骨化二醇软胶囊/胶囊剂 （50 μ g）	-	1	否	-
6	阿法骨化醇片（0.25 μ g）	1.23	0.5	是	59.35%
7	骨化二醇片（50 μ g）	-	1	否	-
8	维生素 D ₃ （125I.U.）	-	0.3	否	-

序号	产品	目前市场 单价(元)	本次募投预计含 税销售单价(元/ 粒、片、管、袋)	是否纳 入集采	下调幅度
9	阿仑膦酸钠维 D ₃ 片 (2800I.U.)	39.58	30	是	24.20%
10	骨化三醇软膏(3μg/g)	-	8	否	-
11	马沙骨化醇软膏(25μg/g)	-	40	否	-
12	维生素 D ₃ 颗粒(200I.U.)	-	1	否	-

注 1：上述产品中骨化三醇片及软胶囊/胶囊剂、维生素 D₃ 及颗粒、骨化三醇软膏、马沙骨化醇软膏等产品暂无市场价格。

注 2：阿法骨化醇软胶囊(0.25μg)、阿法骨化醇片(0.25μg)为第 5 批国家药品集采品种；艾地骨化醇被列入贵州省药品集中采购第六批药品挂网交易目录中；骨化三醇软胶囊(0.25μg)是“八省二区”省际联盟第三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品种，骨化三醇软胶囊(0.5μg)是广东联盟集中带量采购品种；阿仑膦酸钠维 D₃ 片被列入贵州省药品集中采购第五批药品挂网交易目录中。

注 3：“目前市场单价”，对于已纳入集采产品选取集采中标的最低价；对于未纳入集采的产品，则选取市场最低价。

注 4：“本次募投预计含税销售单价”仅为公司根据可研报告编制时的情况作出的合理预计，可能与募投项目实施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

虽然公司在产品成本端拥有显著的优势，使得公司占据有利地位，如果公司上述募投产品在后续带量采购中被纳入采购目录而公司未能中标，将对公司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若公司主要产品中标带量采购，则产品的销售价格可能出现一定幅度下滑，若销量的增加未能填补价格下降空间，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已中标带量采购产品到期后可能须再次参加带量采购招标，存在销售价格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因此，随着国家药品带量采购政策的持续推进，公司面临产品无法中标或中标后产品价格下降导致经营业绩增长放缓甚至下滑，以及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骨化醇类原料药及制剂项目是公司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结合公司对行业未来发展的分析判断作出的。未来若因本次募投项目产品所处市场环境、产业政策、新冠疫情等外部条件发生不利变化，造成市场需求下滑或运营成本提升等重大不利影响，或因公司未能在市场竞争中取得竞争优势、产品销售渠道开拓不及预期导致产品销售不达预期，将会导致本次募投项目存在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三）维生素系列产品募投项目

本次募投维生素项目对应维生素产品细分市场的行业集中度较高，维生素 A 的主要厂商包括帝斯曼、巴斯夫、安迪苏、新和成、浙江医药、金达威等；维生素 E 的主要厂商包括帝斯曼、巴斯夫、浙江医药、能特科技、新和成、福建海欣、北沙制药、海嘉诺等；维生素 B₆ 的主要厂商包括天新药业、海嘉诺、华中药业、新发药业、惠生药业、帝斯曼、安徽泰格等；生物素的主要厂商包括圣达生物、新和成、浙江医药、科兴生物、天新药业、海嘉诺、安徽泰格等。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项目建设完成后即可取得饲料添加剂产品批准文号证书，以达到可对外销售的状态。公司预计在第 3 年逐步开始实现销售，达产率为 30%，第 4-6 年的达产率分别为 50%、70%、90%，第 7 年及以后年度达产率为 100%。假设维生素市场供给按每年 3% 增长，到募投项目 100% 达产年度（T+7），则本次募投产品产能占比分别为 11%、6%、21% 和 23%，占比较高。公司对本次维生素系列产品的募投项目进行了详细的行业分析、市场调研，根据市场容量以及销售计划对未来的募投产品产销量和效益进行了谨慎分析和预计。如现有厂商产能大幅增加，或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或现有厂商为保护其市场地位而大幅降价以逼退行业新增产能，则可能导致公司募投项目的产能无法完全消化，或者可能导致募投项目的产品售价较低，进而对本次募投项目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四、新增关联交易风险

在前次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土建工程均由公司关联方浙江花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包括：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16 年度及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乃至公司金西科技园整体的工程建设项目等，公司与花园建设的关联交易具有持续性。

由于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实施，公司与花园建设尚未发生业务往来，也未就该业务开展谈判、未达成一致意见、未签署合同或协议等资料。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建设工程承建商。如花园建设最终中标，其与公司相关交易将构成新增关联交易，公司将保持一贯以来的实施方式，切实维护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规划,预计将因此与花园建设产生土建工程关联交易金额 25,425.24 万元,占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134,446.38 万元的比例为 18.91%。对比而言,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已投入金额为 112,375.67 万元,其中与花园建设发生的土建交易金额为 31,879.40 万元,占比为 28.37%,占比高于本次募投项目对应比例是由于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属于金西科技园建设初期,公共工程投入金额较大,同时募投项目建设前期以土建工程投入为主所致。随着金西科技园公共工程建设的完善,本次募投项目中公共工程投资需求较少所致。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关联交易审批以及信息披露程序,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对此出具了专项承诺,确保该预计关联交易如发生将在公平合理的前提下开展,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如花园建设最终中标,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新增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是,仍然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新增关联交易的情况及风险。

五、国际贸易环境和政策出现不利变化风险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以及 2022 年 1-9 月,公司外销收入金额分别为 54,356.43 万元、41,128.00 万元、44,572.87 万元和 35,708.38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5.66%、66.89%、39.90%和 33.12%,金额及占比均较大,外销收入对公司整体业绩非常重要。虽然自由贸易仍是当前世界的主旋律,但同时国际贸易环境亦存在诸多不利变化。如若进口本公司产品的国家或地区的国际贸易环境和政策出现不利变化,例如针对公司产品或公司下游客户的产品大幅增加关税,或针对公司产品、公司下游客户产品提出反倾销和反补贴诉讼,则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大幅下降,公司产品的销量和盈利能力出现不利变化,进而导致公司业绩出现不利变化。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三、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如果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偿债风险，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四、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精神，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内容如下：

1、公司视具体情况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为：

(1) 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以上的事项，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应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4、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

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6、如公司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不提出现金分红方案，或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利润总额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董事会应就具体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收益情况进行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当审核并对此发表意见，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7、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8、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应由董事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并形成书面论证报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有关事项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9、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

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规划、盈利能力、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视具体情况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

- （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以上的事项，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应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4、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决策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 提出分红提案, 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 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 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 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 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如公司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不提出现金分红方案, 或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利润总额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 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董事会应就具体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收益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应当审核并对此发表意见, 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6、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调整的决策程序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

括现金分红政策)应由董事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并形成书面论证报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有关事项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五、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一) 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1、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19 年度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7,674,790 股,成交总金额为 100,001,821.18 元(不含交易费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规定,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2020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不分红,不转股。

2、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总股本 543,332,767 股(剔除公司回购账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5,963,275.00 元(含税)。

2021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派发现金股利。

3、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总股本 543,332,767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88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2,146,560.20 元(含税)。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

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派发现金股利。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以其他方式(如 回购股份)现金 分红的金额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分红年度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市 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 并报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度	-	100,001,821.18	100,001,821.18	343,706,532.78	29.10%
2020 年度	55,963,275.00	-	55,963,275.00	272,264,655.97	20.55%
2021 年度	102,146,560.20	-	102,146,560.20	479,829,624.81	21.2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净利润的比例					70.66%

注：2019 年度，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7,674,790 股，成交总金额为 100,001,821.18 元（不含交易费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规定，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最近三年，公司当年实现利润扣除现金分红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目 录

声明	1
风险特别提示	2
重大事项提示	11
目录	18
第一节 释义	20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4
一、公司基本情况	24
二、本次发行概况	24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38
四、发行费用	38
五、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	38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39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9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机构及其人员之间的关系	41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3
一、发行人股本情况	43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4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49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9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49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54
四、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6
五、最近三年一期的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58
六、财务状况分析	60
七、经营成果分析	84
八、资本性支出分析	97
九、担保、诉讼、行政处罚、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98
十、对本次发行的影响	99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01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101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04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批准或备案情况.....	142
四、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43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45

第一节 释义

除特别说明，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意义：

花园生物、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	指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花园有限	指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有限公司，为公司前身
中科院理化所	指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为公司原股东
下沙生物	指	杭州下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花园生物全资子公司
洛神科技	指	杭州洛神科技有限公司，花园生物全资子公司
杭州朋茂	指	杭州朋茂进出口有限公司，花园生物全资子公司
花园营养	指	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花园生物全资子公司
花园博创	指	浙江花园博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花园生物全资子公司
花园药业	指	浙江花园药业有限公司，花园生物全资子公司，曾用名花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润嘉医疗	指	浙江花园润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花园药业全资子公司
唯晟医疗	指	杭州唯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花园药业全资子公司
金西科技园	指	花园生物（金西）科技园
花园集团	指	花园集团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祥云科技	指	浙江祥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控股股东
花园建设	指	浙江花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可转债、本次发行	指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行为
持有人	指	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
转股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债券按照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股票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可转债转换为发行人股票时，债券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回售	指	债券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卖还给发行人
赎回	指	发行人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募集说明书	指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受托管理协议》	指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创业板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指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	指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报告期	指	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疫情	指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羊毛脂、羊毛粗脂	指	生产胆固醇、维生素D ₃ 等核心产品的最初的主要原材料
胆固醇、羊毛脂胆固醇	指	又名胆甾醇，一种环戊烷多氢菲的衍生物，广泛存在于动物体内，工业应用主要以NF级胆固醇为主
NF级胆固醇	指	纯度在95%以上的羊毛脂胆固醇，生产维生素D ₃ 的主要原材料
复合胆固醇	指	生产NF级胆固醇的副产品，是加工25-羟基维生素D ₃ 原的主要原材料，中间形态可包括原固醇、正固醇、偏固醇等
7-去氢胆固醇	指	7-DHC，由NF级胆固醇化学合成维生素D ₃ 的重要中间体
维生素D ₃ 、VD ₃	指	一种重要的维生素，又称胆骨化醇、胆钙化醇，其基本功能是调节钙、磷代谢
饲料级维生素D ₃ 油	指	饲料级维生素D ₃ 油剂，规格自100万I.U./g至4000万I.U./g不等
饲料级维生素D ₃ 粉	指	含50万I.U./g的饲料级维生素D ₃ 粉
食品级维生素D ₃ 油	指	食品级维生素D ₃ 油剂，规格一般为100万I.U./g、200万I.U./g、400万I.U./g
食品级维生素D ₃ 粉	指	食品级维生素D ₃ 粉，规格自10万I.U./g至100万I.U./g不等
维生素D ₃ 结晶	指	含4000万I.U./g的纯品维生素D ₃ 产品
骨化二醇、25-羟基维生素D ₃	指	活性维生素D ₃ ，是可以绕过肝脏直接起作用的维生素D ₃ 活性代谢物；是维生素D ₃ 的前体药物，用于治疗骨质疏松、佝偻病、慢性肾病、肾性骨病等维生素D缺乏症
25-羟基维生素D ₃ 原	指	生产25-羟基维生素D ₃ 粉的重要中间体

骨化三醇、全活性维生素D ₃ 、1 α ,25-羟基维生素D ₃	指	可以绕过肝脏、肾脏直接起作用的25-羟基维生素D ₃ 活性代谢物；促进肠道对钙的吸收并调节骨的钙化
I.U.	指	国际单位，对维生素 D ₃ ，1 μ g=40I.U.，1I.U.=0.025 μ g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se，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医药中间体	指	用于药品合成工艺过程中的一些化工原料或化工产品
原料药	指	用于生产各类制剂的原料药物，是制剂中的有效成份，由化学合成、植物提取或者生物技术所制备的各种用来作为药用的粉末、结晶、浸膏等，但病人无法直接服用的物质
制剂	指	适应治疗或预防的需要，按照一定的剂型要求所制成的，可以最终提供给用药对象使用的药品
集采	指	在招标公告中会公示所需药品采购量的药品集中采购
一致性评价	指	对已经批准上市的仿制药，按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的原则，分期分批进行质量一致性评价，仿制药需在质量与药效上达到与原研药一致的水平。
创新药	指	国内外均未研发上市的药物
仿制药	指	模仿已上市的药物，药学指标和治疗效果与已上市的药物等价的药品
片剂	指	原料药物与适宜的辅料制成的圆形或异形的片状固体制剂
硬胶囊剂	指	采用适宜的制剂技术，将原料药物或加适宜辅料制成的均匀粉末、颗粒、小片、小丸、半固体或液体等，充填于空心胶囊中的胶囊剂
生物等效性试验、BE	指	用生物利用度研究的方法、以药代动力学参数为指标，比较同一种药物的相同或者不同剂型的制剂，在相同的试验条件下，其活性成分吸收程度和速度有无统计学差异的人体试验
药品注册	指	国家药监局根据药品注册申请人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审查，并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审批过程
药品批准文号	指	生产新药或者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须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在批准文件上规定该药品的专有编号，此编号称为药品批准文号。
药品注册证、药品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能够生产该品种药品而颁发的法定文件
医保药品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国家药监局、NMPA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ational Medic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enter for Drug Evaluation

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特别提示：公司于2021年11月完成对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花园药业的100%

股权的收购，该次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综合上市公司历史财务数据披露情况、花园药业在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财务数据规模较小且在上述年度内尚未实际纳入上市公司体系内，以及对投资者有用性等方面考虑，如非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 2019 年及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均取自上市公司当年披露的年度报告，未对花园药业财务数据进行合并调整。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Garden Bio-chemical High-tech Co., Ltd.
股票简称	花园生物
股票代码	300401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4年10月9日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邵徐君
注册资本	55,100.7557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5871364C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
联系电话	0579-86271622
传真	0579-86271615
邮政编码	322121
互联网地址	https://www.hybiotech.com
经营范围	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和销售，饲料添加剂的生产（范围详见《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医药中间体、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和国家专项规定产品）、工业副产品氯化钾、氯化锌水溶液及氯化钙、甲酸水溶液、氨水的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的销售，胆钙化醇原药、胆钙化醇饵粒的生产与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2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 11 月 16 日，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召开了 2022 年第 80 次上市委员会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申请。

2023年2月3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2号），同意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经本次可转债转换的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200,000,000.00元，发行数量为12,000,000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3年3月6日至2029年3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5、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2.5%。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本次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8、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3月10日）起满6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9月11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9年3月5日止，即自2023年9月11日至2029年3月5日。可转债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9、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19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股本的情形），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V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

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2、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可转债的票面面值 115%（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中任意一种情形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转股期内，公司股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3、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债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的情形）、配股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

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权利，即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在上述情形下，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公司公告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本节之“二、发行概况”之“（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之“12、赎回条款”）。

14、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 发行方式

①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本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 2023 年 3 月 3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股东。

②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22〕587 号）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

③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2) 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花园转债向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3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①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花园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3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花园生物”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2.1778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的金额，并按 100 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1 张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每股配售 0.021778 张可转债。

发行人现有总股本 551,007,557 股（无回购专户库存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 11,999,842 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 99.9987%。由于不足 1 张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后，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原股东参与

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2023 年 3 月 6 日（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认购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网上申购部分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原股东的优先配售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380401”，配售简称为“花园配债”。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可转债认购数量不足 1 张的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 1 张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 1 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原股东持有的“花园生物”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登记公司配股业务指引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②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申购，申购代码为“370401”，申购简称为“花园发债”。每个账户最小申购数量 10 张（1,000 元），每 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0 张的必须是 10 张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 1 万张（100 万元），超出部分为无效申购。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不得超资产规模申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则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T-1 日日终为准。

16、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优先配售数量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3 日，T-1

日) 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花园生物股份按每股配售 2.1778 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 再按每 100 元/张转换成可转债张数, 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2) 优先配售缴款日期

原股东优先配售缴款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6 日 (T 日), 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配售权。

17、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在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 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 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拟修改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 拟变更、解聘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本息;
- (5) 公司发生减资 (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6) 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 (7) 担保人 (如有)、担保物 (如有) 发生重大变化;
- (8) 公司董事会、债券受托管理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的其他情形;
- (9)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 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 (10)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11)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性影响的事项;

(12)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书面提议；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 债券受托管理人提议；

(4)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提议。

18、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	15,606.34	13,500.00
2	骨化醇类制剂项目	32,868.12	28,600.00
3	年产 6000 吨维生素 A 粉和 20000 吨维生素 E 粉项目	19,881.59	16,600.00
4	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B ₆ 项目	33,539.06	30,600.00
5	年产 200 吨生物素项目	15,928.47	14,100.00
6	高端仿制药品研发项目	16,622.80	16,600.00
合计		134,446.38	120,000.00

本次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

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19、评级事项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已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20、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21、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 12 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3)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5)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 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7)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

议并行使表决权；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1) 当公司提出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 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权人代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权人代理人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 当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 当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 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6)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本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 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5) 修订本规则；

(6)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四）债券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次可转债承销期为自 2023 年 3 月 2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

四、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1,000.00
审计及验资费用	84.91
律师费用	150.40
资信评级费用	37.74
发行手续费用	6.10
信息披露费	91.00
合计	1,370.15

注 1：以上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

注 2：上述各项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五、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交易日	发行活动	停牌安排
2023年3月2日	T-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摘要》、《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23年3月3日	T-1日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23年3月6日	T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日（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2023年3月7日	T+1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2023年3月8日	T+2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款	正常交易
2023年3月9日	T+3日	主承销商根据原股东、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2023年3月10日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正常交易

注：以上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

发行，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邵徐君

办公地址：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

联系电话：0579-86271622

传真：0579-86271615

经办人员：喻铨衡（董事会秘书）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行）：景忠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联系电话：010-85127999

传真：010-85127888

保荐代表人：郭鑫、贺骞

项目协办人：熊园

其他项目组成员：方健铭、赫茂松、董伟丽、林龙、洪志谦

(三)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刘鸿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12 层

联系电话：010-65028866

传真：010-65028866

经办律师：史炳武、张晓东、张珺璐

(四) 审计机构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梁春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系电话：0791-88575775

传真：0791-88575775

经办会计师：丁莉、王继文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少波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联系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经办信用评级人员：华艾嘉、李敬云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2083295

(七) 股份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八)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上海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户名：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3003460974

大额系统支付号：325100058073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机构及其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全资子公司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花园集团子公司浙江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0.48%，保荐机构民生证券享有股份占比及数量较低，前述情况不会对保荐人及其保荐代表人公正履行保荐职责产生影响。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

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发行人股本结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783,999	1.59%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4、境内自然人持股	8,783,999	1.5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2,223,558	98.41%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6,765,442	1.23%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52,166,569	27.62%
4、境内自然人持股	234,395,539	42.54%
5、境外法人持股	22,597,320	4.10%
6、境外自然人持股	954,500	0.17%
7、基金、理财产品等	125,344,188	22.75%
三、股份总数	551,007,557	100.00%

(二) 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限售股数
1	浙江祥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6.20%	144,376,377	-
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65%	20,111,154	-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3%	17,246,341	-
4	邵君芳	境内自然人	3.02%	16,650,037	-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限售股数
5	上海诺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中安海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0%	16,530,500	-
6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39%	7,674,790	-
7	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03%	5,669,526	-
8	中科先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1%	5,000,000	-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4,707,100	-
10	赖大建	境内自然人	0.71%	3,932,736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直接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直接控股股东祥云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祥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00824702		
成立日期	1999年10月22日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湖铭楼三层		
主要业务	对外投资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花园集团有限公司	97.00%
	2	浙江花园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00%

祥云科技（母公司单体口径）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22.25
净资产	10.78
营业收入	72.05
净利润	3.09

注：以上数据已经浙江普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二）间接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花园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花园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3704219019J		
成立日期	1995年1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花园		
主要业务	对外投资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邵钦祥	60.00%
	2	邵鸿轩	20.00%
	3	邵燕芳	20.00%

花园集团（母公司单体口径）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87.47
净资产	32.67
营业收入	23.70
净利润	8.43

注：以上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邵钦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9月出生，高级经济师，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在花园集团及花园村工作。现任公司董事、花园集团董事长兼总裁、花园联合党委书记、花园村党委书记、浙江省中小企业协会会长、中国村社发展促进会副会长等。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祥云科技持有144,376,377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6.20%，其中质押股份数为7,460.00万股，占所持股份的51.67%，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万股)	占其所 持股比	质押开 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1	祥云科技	2,687.00	18.61%	2021.1.20	办理解除质 押手续止	华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金华分行
2	祥云科技	793.00	5.49%	2022.1.25	办理解除质 押手续止	华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金华分行
3	祥云科技	500.00	3.46%	2022.4.29	办理解除质 押手续止	江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杭州分行
4	祥云科技	1,480.00	10.25%	2022.5.6	办理解除质 押手续止	华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金华分行
5	祥云科技	2,000.00	13.85%	2022.7.27	办理解除质 押手续止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杭州浣沙 分行
合计		7,460.00	51.67%			

(五)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投资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直接控股股东祥云科技、间接控股股东花园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邵钦祥先生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地点
1	浙江花园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2	花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3	浙江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4	东阳市花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5	东阳市花园高级中学	浙江东阳
6	东阳市花园幼儿园	浙江东阳
7	花园金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8	浙江花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9	东阳市花园红木家具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10	浙江省东阳市花园物资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11	东阳市花园田氏医院	浙江东阳
12	浙江吉泰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13	浙江花园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14	东阳市花园商业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15	浙江花园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16	东阳市花园民间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17	东阳市花园教育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18	浙江维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德清

序号	名称	注册地点
19	东阳市花园大世界酒店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20	浙江花园智汇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21	浙江花园村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22	东阳市花园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23	浙江花园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24	东阳市花园安居置业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25	东阳市花园金山酒店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26	浙江花园铜业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27	浙江花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28	浙江花园进出口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29	浙江老汤火腿食品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30	东阳市花园大厦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31	东阳市花园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32	东阳花园惠宝商贸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33	上海金波弹性元件有限公司	上海
34	东阳市花建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35	浙江省东阳市花园旅行社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36	浙江省东阳市花园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37	东阳市宏业建筑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38	东阳市花园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39	东阳市花园木材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40	上海祥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41	东阳市坚易装配建筑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42	浙江花园方赛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43	东阳市花园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44	东阳市花园预拌砂浆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45	东阳市花园湖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46	东阳市花园房地产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47	花园集团东阳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48	东阳市花园物业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49	东阳市花园鸿图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50	浙江东阳花园艺术团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序号	名称	注册地点
51	浙江花园红木检测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52	东阳市花园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53	香港欧瑞云有限公司	香港
54	杭州海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杭州
55	东阳市花园万鑫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56	东阳市花园古建园林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57	东阳市花园粮油商贸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58	东阳市花园疗休养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注 1：花园集团从长远规划考虑，避免直接投资公司，而通过委托自然人代持股份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公司对外投资，主要是为了便于细化专项管理，且利于日后产业整合和公司重组或拆分。花园集团委托朱建平、蒋国成、张有明投资上表序号 8 浙江花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花园集团实际持有浙江花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表决权 100.00%；花园集团委托邵钦祥、邵燕芳、邵鸿轩投资上表序号 9 东阳市花园红木家具开发有限公司，花园集团实际持有东阳市花园红木家具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表决权 100.00%。

注 2：花园集团拥有上表序号 11 东阳市花园田氏医院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董事会成员中占半数以上，拥有实际控制权。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数据均摘自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2 年度财务数据摘自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财务指标等除另有注明外，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计算。

特别提示：公司在 2021 年 11 月对花园药业的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但综合上市公司历史财务数据披露情况、花园药业在 2019 年度以及 2020 年度财务数据规模较小且在上述年度内尚未实际纳入上市公司体系内，以及对投资者有用性等方面考虑，如非特别说明，本节中 2019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数据均取自上市公司当年披露的年度报告。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出具了大华审字[2020]00130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1]00460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大华审字[2022]00382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2 年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1,926,916.65	502,094,136.90	1,158,650,345.38	505,742,347.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99,854.00	399,854.00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收票据	2,504,000.00	2,200,000.00	-	1,324,000.00
应收账款	132,077,616.46	88,264,106.48	63,911,476.31	63,074,680.90
应收款项融资	-	-	2,600,000.00	-
预付款项	65,789,359.31	35,185,812.86	2,137,102.60	3,331,704.41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应收款	556,794.15	408,462.94	1,424,166.28	743,461.76
存货	464,684,721.10	428,994,704.37	306,800,708.88	306,867,576.96
其他流动资产	9,166,736.74	52,889,023.76	36,312,760.51	31,505,522.73
流动资产合计	1,397,105,998.41	1,110,436,101.31	1,771,836,559.96	1,012,589,294.02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7,733,001.00	50,516,184.81	29,701,722.61	30,374,856.73
固定资产	765,736,467.91	640,300,729.24	362,332,409.27	387,157,993.66
在建工程	1,479,921,971.22	1,474,663,058.47	989,765,553.50	378,726,437.20
使用权资产	145,742.55	242,904.33	-	-
无形资产	163,917,488.96	165,868,959.51	170,454,591.79	171,379,930.89
开发支出	20,318,023.58	16,612,226.8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84,910.91	11,513,705.55	5,777,359.93	6,051,362.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879,132.46	55,157,579.20	95,323,273.22	93,327,903.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9,636,738.59	2,414,875,348.00	1,653,354,910.32	1,067,018,484.22
资产总计	3,966,742,737.00	3,525,311,449.31	3,425,191,470.28	2,079,607,778.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3,913,601.19	414,372,100.48	200,229,166.66	255,000,000.00
应付票据	13,437,013.91	9,644,416.72	-	-
应付账款	289,681,975.81	319,947,181.13	145,250,306.22	38,525,688.54
预收款项	1,903,011.66	967,970.97	-	2,683,783.04
合同负债	16,567,312.29	33,905,531.70	8,706,981.58	-
应付职工薪酬	17,087,564.87	25,281,041.14	19,249,969.00	14,270,270.45
应交税费	54,644,143.28	33,647,974.37	23,203,580.09	12,037,104.52
其他应付款	123,271,875.80	54,371,948.15	6,591,755.95	10,365,766.74
其中：应付利息	-	-	-	208,147.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331,606.00	196,158.54	-	-
其他流动负债	2,657,230.62	5,315,460.96	1,641,846.18	-
流动负债合计	1,246,495,335.43	897,649,784.16	404,873,605.68	332,882,613.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6,663,212.00	279,994,818.00	-	-
递延收益	59,264,074.63	68,856,936.69	110,507,001.26	3,692,153.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978.10	59,978.10	-	-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987,264.73	348,911,732.79	110,507,001.26	3,692,153.75
负债合计	1,492,482,600.16	1,246,561,516.95	515,380,606.94	336,574,767.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1,007,557.00	551,007,557.00	551,007,557.00	479,288,315.00
资本公积	2,617,194.51	1,997,534.38	982,144,618.82	159,350,664.65
减：库存股	100,001,821.18	100,001,821.18	100,001,821.18	100,001,821.18
盈余公积	160,734,836.31	160,734,836.31	140,075,851.58	115,518,562.50
未分配利润	1,859,902,370.20	1,665,011,825.85	1,336,584,657.12	1,088,877,290.2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74,260,136.84	2,278,749,932.36	2,909,810,863.34	1,743,033,011.2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74,260,136.84	2,278,749,932.36	2,909,810,863.34	1,743,033,011.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66,742,737.00	3,525,311,449.31	3,425,191,470.28	2,079,607,778.24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0,552,160.04	1,117,099,893.11	614,894,440.85	718,384,535.71
其中：营业收入	800,552,160.04	1,117,099,893.11	614,894,440.85	718,384,535.71
二、营业总成本	498,638,969.73	672,721,841.37	356,250,472.36	338,607,844.17
其中：营业成本	244,949,202.20	350,100,509.19	243,751,199.40	217,567,813.47
税金及附加	7,409,763.91	14,686,117.84	6,368,870.26	10,821,184.84
销售费用	169,923,387.65	183,368,458.06	9,774,512.73	16,336,236.25
管理费用	45,006,685.09	79,270,817.52	71,826,707.84	56,585,053.98
研发费用	30,058,669.58	59,374,760.72	29,736,199.23	42,757,358.87
财务费用	1,291,261.30	-14,078,821.96	-5,207,017.10	-5,459,803.24
其中：利息费用	10,844,741.59	10,806,747.06	8,462,666.07	6,361,550.54
利息收入	5,231,125.01	27,858,412.00	21,134,140.30	12,257,585.86
加：其他收益	23,371,106.02	56,586,996.89	49,435,813.62	6,129,120.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6,301.37	4,628,530.24	5,547,495.38	12,113,538.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99,854.00	-	-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80,716.09	-320,607.79	-201,804.02	1,109,437.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65,697.40	-315,652.40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99,759.71	76,221,728.22	30,761.06	-532,022.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2,139,641.32	581,828,855.90	313,140,582.13	398,596,765.32
加：营业外收入	5,527,642.03	3,113,716.93	2,253,080.19	430,555.65
减：营业外支出	426,297.93	204,624.61	417,029.18	309,349.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7,240,985.42	584,737,948.22	314,976,633.14	398,717,971.50
减：所得税费用	50,203,882.04	74,730,222.43	42,711,977.17	55,011,438.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037,103.38	510,007,725.79	272,264,655.97	343,706,532.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037,103.38	510,007,725.79	272,264,655.97	343,706,532.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037,103.38	479,829,624.81	272,264,655.97	343,706,532.78
2.少数股东损益	-	30,178,100.98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7,037,103.38	510,007,725.79	272,264,655.97	343,706,532.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037,103.38	479,829,624.81	272,264,655.97	343,706,532.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30,178,100.98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5	0.88	0.54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5	0.88	0.54	0.72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2,674,747.99	1,210,102,293.32	650,847,147.72	759,774,733.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106,313.35	52,403,830.21	63,538,144.13	23,110,295.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08,962.02	213,984,360.52	238,824,781.91	136,675,46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7,690,023.36	1,476,490,484.05	953,210,073.76	919,560,494.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8,319,387.24	514,605,125.48	256,835,742.32	265,161,692.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291,922.62	86,449,196.46	55,620,499.07	52,672,717.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545,401.40	128,465,145.29	52,187,299.19	81,072,101.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378,981.19	242,941,094.53	171,994,550.75	154,117,73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535,692.45	972,460,561.76	536,638,091.33	553,024,24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154,330.91	504,029,922.29	416,571,982.43	366,536,248.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165.94	593,520,000.00	550,000,000.00	1,233,305,331.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6,301.37	4,628,530.24	5,547,495.38	12,113,538.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97,620.00	114,436,465.87	80,042,223.91	3,438,101.5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1,662,725.4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34,087.31	824,247,721.60	635,589,719.29	1,248,856,971.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709,295.25	707,357,334.57	578,500,163.47	446,141,740.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393,520,000.00	650,000,000.00	935,24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790,005,182.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1,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709,295.25	2,001,882,516.57	1,228,500,163.47	1,381,389,740.82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575,207.94	-1,177,634,794.97	-592,910,444.18	-132,532,76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894,513,196.17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8,180,000.00	463,366,954.00	318,407,552.00	25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3,500,122.75	2,206,792.39	753,39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180,000.00	496,867,076.75	1,215,127,540.56	255,753,398.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000,000.00	290,000,000.00	371,793,036.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541,664.02	65,985,314.62	8,439,149.92	68,460,883.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5,000.00	153,414,005.18	3,155,037.95	100,805,220.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386,664.02	509,399,319.80	383,387,223.87	169,266,10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93,335.98	-12,532,243.05	831,740,316.69	86,487,29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0,623.61	-1,430,300.72	-2,493,856.82	442,668.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033,082.56	-687,567,416.45	652,907,998.12	320,933,441.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322,620.18	1,160,890,036.63	505,742,347.26	184,808,905.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355,702.74	473,322,620.18	1,158,650,345.38	505,742,347.26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并基于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1	浙江花园药业有限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00.00	浙江省东阳市南马镇花园工业区	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	杭州下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000.00	浙江省杭州市杭州经济开发区20号大街166号	医药中间体及医药产品的研发
3	杭州朋茂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设立	1,000.00	浙江省杭州市杭州经济开发区三号路538号综合楼杭州沙星酒店有限公司8212室	产品销售
4	杭州洛神科技有限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000.00	浙江省杭州市杭州经济开发区18号大街1065号	-
5	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100%	设立	80,000.00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永康街697号亚泰孵化基地1#581室	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6	浙江花园博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	设立	5,000.00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康平路6号3楼（自主申报）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信息咨询服务
7	浙江花园润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0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花园	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8	杭州唯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	设立	500.00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萧山农业大厦1幢26层	-

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等规定确认合并范围，合并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会计报表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进行编制，在合并过程中，各公司间的重大内部交易和资金往来均互相抵销，符合有关规定。

2、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1) 2022 年 1-6 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2 年 2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 500 万元投资设立杭州唯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2 月 22 日，杭州唯晟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营业执照》。公司子公司花园药业直接持有杭州唯晟 100% 股权。

(2) 2021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浙江花园药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花园药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入公司财务报表。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包括浙江花园药业有限公司、浙江花园润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 2020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投资设立浙江花园博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2020 年 10 月 9 日，花园博创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东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4) 2019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无变化。

四、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6.30/ 2022 年 1-6 月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12	1.24	4.38	3.04
速动比率（倍）	0.75	0.76	3.62	2.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94	31.07	10.45	29.52
资产负债率（合并）（%）	37.62	35.36	15.05	16.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05	14.24	9.39	8.55
存货周转率（次）	0.55	0.95	0.79	0.7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元/股）	0.59	0.93	0.83	0.7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30	-1.26	1.31	0.67
利息保障倍数（倍）	33.02	55.11	38.22	63.68

注：除特别说明外，上述指标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二）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要求计算，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会计期间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2022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1	0.55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5	0.48	0.48
202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6	0.88	0.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8	0.47	0.47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9	0.54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7	0.45	0.45
201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3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7	0.69	0.69

（三）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37.37	7,650.82	-37.39	-54.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0.67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0.69	4,538.23	4,927.40	612.8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3.63	462.69	554.75	1,211.3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4,615.13	-	-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9.99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5.14	4.34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2.74	294.50	224.07	13.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42	9.09	11.84	0.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950.10	2,107.32	911.38	360.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减少以“-”表示)	-	3,017.81	-	-
合计	3,720.75	22,491.12	4,773.63	1,423.07

五、最近三年一期的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一)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2022年2022年1-6月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2022年1-6月期间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情形。

2、2021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未产生影响。

(2) 2021年2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14号”），自2021年2月2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14号，执行解释14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

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15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解释15号，执行解释15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2020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计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预收款项	2,683,783.04	-2,683,783.04		-2,683,783.04	
合同负债		2,401,890.61		2,401,890.61	2,401,890.61
其他流动负债		281,892.43		281,892.43	281,892.43

注：本公司的预收款项被重分类至合同负债且与此相关增值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款项		9,748,827.76	-9,748,827.76
合同负债	8,706,981.58		8,706,981.58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其他流动负债	1,041,846.18		1,041,846.18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243,751,199.40	241,000,254.43	2,750,944.97
销售费用	9,774,512.73	12,525,457.70	-2,750,944.97

4、2019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情形。

(二)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无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三)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无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39,710.60	35.22%	111,043.61	31.50%	177,183.66	51.73%	101,258.93	48.69%
非流动资产	256,963.67	64.78%	241,487.53	68.50%	165,335.49	48.27%	106,701.85	51.31%
总计	396,674.27	100.00%	352,531.14	100.00%	342,519.15	100.00%	207,960.7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07,960.78 万元、342,519.15 万元、352,531.14 万元和 396,674.27 万元，呈持续增长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01,258.93 万元、177,183.66 万元、

111,043.61 万元和 139,710.6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69%、51.73%、31.50%和 35.22%；公司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06,701.85 万元、165,335.49 万元、241,487.53 万元和 256,963.6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31%、48.27%、68.50%和 64.78%。从资产结构来看，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等构成。非流动资产占比呈增长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金西科技园建设项目在报告期内持续投入，导致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增长所致。

1、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67,192.69	48.09%	50,209.41	45.22%	115,865.03	65.39%	50,574.23	49.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9.99	3.61%	39.99	0.04%	20,000.00	11.29%	10,000.00	9.88%
应收票据	250.40	0.18%	220.00	0.20%	-	-	132.40	0.13%
应收账款	13,207.76	9.45%	8,826.41	7.95%	6,391.15	3.61%	6,307.47	6.23%
应收款项融资	-	-	-	-	260.00	0.15%	-	-
预付款项	6,578.94	4.71%	3,518.58	3.17%	213.71	0.12%	333.17	0.33%
其他应收款	55.68	0.04%	40.85	0.04%	142.42	0.08%	74.35	0.07%
存货	46,468.47	33.26%	42,899.47	38.63%	30,680.07	17.32%	30,686.76	30.31%
其他流动资产	916.67	0.66%	5,288.90	4.76%	3,631.28	2.05%	3,150.55	3.11%
流动资产合计	139,710.60	100.00%	111,043.61	100.00%	177,183.66	100.00%	101,258.9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及存货等，上述资产合计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6.36%、97.60%、91.83%和 94.41%。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由库存现金、银行存货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库存现金	0.16	0.16	0.69	0.75
银行存款	63,835.41	47,332.10	115,864.35	50,573.49
其他货币资金	3,357.12	2,877.15	-	-
合计	67,192.69	50,209.41	115,865.03	50,574.23

202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19年末上升65,290.80万元，主要系公司当年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到账导致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增加所致。

2021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20年末下降65,655.62万元，主要系随着金西科技园建设项目的实施，资金投入较大所致。

2022年6月末，公司的货币资金较2021年末增加16,983.28万元，主要系公司新增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	20,000.00	10,000.00
美元结售汇	39.99	39.99	-	-
合计	5,039.99	39.99	20,000.00	10,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10,000.00万元、20,000.00万元、39.99万元和5,039.99万元，主要为购买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2020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大，主要系新增当年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所致。

(3)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50.40	220.00	-	132.40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合计	250.40	220.00	-	132.4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 132.40 万元、0 万元、220.00 万元和 250.40 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金额较小。

(4)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3,620.16	9,101.19	6,588.81	6,502.54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3,207.76	8,826.41	6,391.15	6,307.47
营业收入	80,055.22	111,709.99	61,489.44	71,838.45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17.01%	8.15%	10.72%	9.0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6,307.47 万元、6,391.15 万元、8,826.41 万元和 13,207.76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23%、3.61%、7.95%和 9.45%，占比相对稳定。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维生素业务板块所产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相对稳定。

②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A、应收账款分类及坏账准备计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分类披露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20.16	100.00%	412.39	3.03%	13,207.76
合计	13,620.16	100.00%	412.39	3.03%	13,207.76

类别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01.19	100.00%	274.78	3.02%	8,826.41
合计	9,101.19	100.00%	274.78	3.02%	8,826.41
类别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88.81	100.00%	197.66	3.00%	6,391.15
合计	6,588.81	100.00%	197.66	3.00%	6,391.15
类别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02.54	100.00%	195.08	3.00%	6,307.47
合计	6,502.54	100.00%	195.08	3.00%	6,307.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分别为195.08万元、197.66万元、274.78万元和412.39万元，坏账准备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B、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和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3,544.36	406.33	9,066.27	271.99	6,588.81	197.66	6,502.54	195.08
1-2年	75.80	6.06	34.92	2.79	-	-	-	-
合计	13,620.16	412.39	9,101.19	274.78	6,588.81	197.66	6,502.54	195.0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账龄情况良好。公司主

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企业、上市公司、国有企业等，客户的规模、信誉度、资金实力较好，回款风险较低。公司已根据制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

(5) 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541.21	99.43%	3,508.33	99.71%	213.71	100.00%	333.17	100.00%
1-2年	37.73	0.57%	10.25	0.29%	-	-	-	-
合计	6,578.94	100.00%	3,518.58	100.00%	213.71	100.00%	333.17	100.00%

从账龄结构分析，报告期各期末，账龄在1年以内的预付款项保持在99%以上，预付款项的账龄较短，风险较小。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原材料羊毛脂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333.17万元、213.71万元、3,518.58万元和6,578.94万元，预付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1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比分别为100.00%、100.00%、99.71%和99.43%。2021年和2022年上半年，由于羊毛粗脂价格上升，供应商要求预付货款，因此导致预付账款大幅上升。

(6)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99.20	-	8,399.20	8,664.70	-	8,664.70
在产品	4,020.78	-	4,020.78	3,801.81	-	3,801.81
库存商品	32,686.99	0.64	32,686.35	29,277.23	6.57	29,270.66
周转材料	381.75	-	381.75	363.43	-	363.43
发出商品	980.39	-	980.39	798.87	-	798.87

合计	46,469.11	0.64	46,468.47	42,906.04	6.57	42,899.47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68.90	-	2,468.90	2,322.09	-	2,322.09
在产品	3,702.86	-	3,702.86	3,516.77	-	3,516.77
库存商品	23,786.43	31.57	23,754.87	23,759.49	-	23,759.49
周转材料	288.03	-	288.03	478.31	-	478.31
发出商品	465.41	-	465.41	610.10	-	610.10
合计	30,711.63	31.57	30,680.07	30,686.76	-	30,686.76

注：库存商品包含自制半成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0,686.76 万元、30,680.07 万元、42,899.47 万元和 46,468.47 万元，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等构成，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4.76%、8.96%、12.17%和 11.37%，整体较为稳定。截至 2020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 2019 年末下降，主要原因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使得公司流动资产规模扩大所致。2021 年末公司存货增加，主要原因为原材料羊毛粗脂、库存商品 25-羟基维生素 D₃ 原料及中间体库存增加较多以及收购花园药业新增医药制造业务的存货增加所致。2022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增加，主要原因为花园药业销售规模扩大而增加了原材料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23,759.49 万元、23,754.87 万元、29,270.66 万元和 32,686.35 万元，占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77.43%、77.43%、68.23%和 70.34%，是公司存货的主要组成部分。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6,773.30	2.64%	5,051.62	2.09%	2,970.17	1.80%	3,037.49	2.85%
固定资产	76,573.65	29.80%	64,030.07	26.51%	36,233.24	21.91%	38,715.80	36.28%
在建工程	147,992.20	57.59%	147,466.31	61.07%	98,976.56	59.86%	37,872.64	35.49%
使用权资产	14.57	0.01%	24.29	0.01%	-	-	-	-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无形资产	16,391.75	6.38%	16,586.90	6.87%	17,045.46	10.31%	17,137.99	16.06%
开发支出	2,031.80	0.79%	1,661.22	0.69%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8.49	0.47%	1,151.37	0.48%	577.74	0.35%	605.14	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87.91	2.33%	5,515.76	2.28%	9,532.33	5.77%	9,332.79	8.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963.67	100.00%	241,487.53	100.00%	165,335.49	100.00%	106,701.8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总额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上述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7.84%、92.09%、94.45%和 93.77%。

(1) 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土地使用权	2,869.20	2,902.86	2,970.17	3,037.49
房屋建筑物	3,904.10	2,148.76	-	-
合计	6,773.30	5,051.62	2,970.17	3,037.49

报告期各期末,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037.49 万元、2,970.17 万元、5,051.62 万元和 6,773.30 万元。2021 年投资性房地产新增房屋建筑物,主要为花园药业及下沙生物等子公司部分房屋对外出租所致。2022 年房屋建筑物增加幅度较大,主要系在建工程中的银海科创中心项目部分结转。

(2)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类别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50,238.39	65.61%	40,916.95	63.90%	23,852.92	65.83%	24,895.01	64.30%
机器设备	24,751.19	32.32%	21,748.72	33.97%	11,892.02	32.82%	13,358.10	34.50%
运输工具	336.03	0.44%	213.66	0.33%	146.26	0.40%	159.71	0.41%

类别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电子设备	1,248.03	1.63%	1,150.75	1.80%	342.04	0.94%	302.99	0.78%
合计	76,573.65	100.00%	64,030.07	100.00%	36,233.24	100.00%	38,715.8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8,715.80 万元、36,233.24 万元、64,030.07 和 76,573.65 万元，持续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构成。2021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0 年末增加 27,796.83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购子公司花园药业所致。2022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较 2021 年末增加 12,543.58 万元，主要系花园生物研发中心项目、后勤配套设施项目和年产 750 吨饲料级 VD₃ 油剂项目等在建项目部分结转。

(3)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在建工程	144,262.85	141,134.62	95,088.21	36,209.43
工程物资	3,729.35	6,331.68	3,888.34	1,663.21
合计	147,992.20	147,466.31	98,976.56	37,872.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分别为 37,872.64 万元、98,976.56 万元、147,466.31 万元和 147,992.20 万元，其中工程物资为工程用材料以及配套设备，占比较低。在建工程期末余额逐渐增加，主要系金西科技园建设逐步实施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不含工程物资）账面价值按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年产 180 吨 7-去氢胆固醇项目	1,622.74	2,273.02	13,491.63	6,036.48
核心预混料项目（新）	121.42	121.42	119.48	45.02
年产 4000 吨环保杀鼠剂项目（新）	3,823.86	3,738.64	3,384.08	1,417.15
花园生物研发中心项目（新）	9,417.98	17,237.71	20,216.09	10,958.20
后勤配套设施项目（一期）	12,599.71	11,835.82	11,967.50	7,305.34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年产 750 吨饲料级 VD ₃ 油剂项目	1,173.83	3,289.86	8,926.55	4,439.37
年产 1,200 吨羊毛脂胆固醇及 8,000 吨精制羊毛脂项目	72,274.48	62,627.94	17,170.42	2,258.25
年产 3600 吨饲料级 VD ₃ 粉及 540 吨食品级 VD ₃ 粉项目	9,121.05	8,643.70	3,981.48	151.17
年产 1,200 吨 25-羟基维生素 D ₃ 粉项目	1,805.13	1,495.04	862.14	81.56
年产 18 吨胆钙化醇项目	4,734.52	4,657.53	3,523.03	1,352.66
年产 15.6 吨 25-羟基维生素 D ₃ 结晶项目	4,230.14	2,893.76	978.72	128.63
年产 40.5 吨正固醇项目	8,874.22	8,278.12	7,882.34	1,555.76
年产 26 吨 25-羟基维生素 D ₃ 原项目	10,784.04	8,557.45	2,584.77	438.81
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B ₆ 项目	19.24	-	-	-
年产 200 吨生物素项目	13.10	-	-	-
年产 6000 吨维生素 A 粉和 20000 吨维生素 E 粉项目	8.77	-	-	-
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	12.99	-	-	-
骨化醇类制剂项目	19.01	-	-	-
银海科创中心 3 幢 1 层-6 层、8 层-10 层	3,604.63	5,401.60	-	-
零星技改项目	1.99	83.01	-	41.03
合计	144,262.85	141,134.62	95,088.21	36,209.43

(4)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土地使用权	15,785.47	96.30%	15,962.49	96.24%	16,307.40	95.67%	16,662.55	97.23%
专利权	335.79	2.05%	351.13	2.12%	364.22	2.14%	393.28	2.29%
软件	21.63	0.13%	26.14	0.16%	33.86	0.20%	42.38	0.25%
特许经营权	-	-	-	-	5.68	0.03%	39.79	0.23%
特许使用权	248.86	1.52%	247.14	1.49%	334.29	1.96%	-	-
合计	16,391.75	100.00%	16,586.90	100.00%	17,045.46	100.00%	17,137.9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7,137.99 万元、17,045.46 万

元、16,586.90 万元和 16,391.75 万元，主要以土地使用权为主。

(5) 开发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氨氯地平阿托伐他汀钙片	827.28	813.10	-	-
奥美拉唑碳酸氢钠胶囊	255.95	217.71	-	-
干眼综合治疗仪	371.86	312.41	-	-
多巴丝肼片	576.72	318.00	-	-
合计	2,031.80	1,661.22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开发支出账面价值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1,661.22 万元和 2,031.80 万元，主要为花园药业处于 BE 试验及注册申报阶段的药品及医疗器械的开发投入。

(二) 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24,649.53	83.52%	89,764.98	72.01%	40,487.36	78.56%	33,288.26	98.90%
非流动负债	24,598.73	16.48%	34,891.17	27.99%	11,050.70	21.44%	369.22	1.10%
合计	149,248.26	100.00%	124,656.15	100.00%	51,538.06	100.00%	33,657.4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33,657.48 万元、51,538.06 万元、124,656.15 万元和 149,248.26 万元。

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33,288.26 万元、40,487.36 万元、89,764.98 万元和 124,649.5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90%、78.56%、72.01%和 83.52%；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69.22 万元、11,050.70 万元、34,891.17 万元和 24,598.7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0%、21.44%、27.99%和 16.48%。

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总负债规模增长趋势明显，主要原因包括三方

面：第一，随着金西科技园的建设投入加大，为了保证后期资金持续投入及日常经营活动资金需要增加借款，因此短期借款规模增加；第二，花园营养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花园药业应付市场推广服务费增加，使得应付账款规模扩大；第三，公司收购子公司花园药业，期末剩余待支付的股权转让尾款导致长期应付款增加。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63,391.36	50.86%	41,437.21	46.16%	20,022.92	49.45%	25,500.00	76.60%
应付票据	1,343.70	1.08%	964.44	1.07%	-	-	-	-
应付账款	28,968.20	23.24%	31,994.72	35.64%	14,525.03	35.88%	3,852.57	11.57%
预收款项	190.30	0.15%	96.80	0.11%	-	-	268.38	0.81%
合同负债	1,656.73	1.33%	3,390.55	3.78%	870.70	2.15%	-	-
应付职工薪酬	1,708.76	1.37%	2,528.10	2.82%	1,925.00	4.75%	1,427.03	4.29%
应交税费	5,464.41	4.38%	3,364.80	3.75%	2,320.36	5.73%	1,203.71	3.62%
其他应付款	12,327.19	9.89%	5,437.19	6.06%	659.18	1.63%	1,036.58	3.11%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	20.81	0.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33.16	7.49%	19.62	0.02%	-	-	-	-
其他流动负债	265.72	0.21%	531.55	0.59%	164.18	0.41%	-	-
流动负债合计	124,649.53	100.00%	89,764.98	100.00%	40,487.36	100.00%	33,288.2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上述项目合计占公司流动负债总额的 91.29%、86.96%、87.86% 和 83.98%。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主要是向银行借入的流动资金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质押借款	1,952.70	1,952.70	-	10,000.00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借款	27,500.00	29,400.00	5,000.00	-
信用借款	22,302.00	-	15,000.00	15,5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1,500.00	9,984.00	-	-
未到期应付利息	136.66	100.51	22.92	-
合计	63,391.36	41,437.21	22,022.92	25,5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5,500.00 万元、22,022.92 万元、41,437.21 万元和 63,391.36 万元，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金西科技园已全面投入建设，为了保证后期资金持续投入及日常经营活动资金需要增加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和各贷款银行合作关系良好，借款本息均能按期支付，不存在逾期借款情况。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材料款	4,481.38	5,460.63	3,472.44	1,499.16
应付工程款	9,084.26	10,949.05	9,769.84	1,621.17
应付设备款	13,908.23	11,114.55	1,282.75	732.24
应付市场推广服务费	1,230.10	4,378.80	-	-
应付其他费用	264.22	84.59	-	-
应付加工费	-	7.11	-	-
合计	28,968.20	31,994.72	14,525.03	3,852.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款、工程款、设备款及市场推广服务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852.57 万元、14,525.03 万元、31,994.72 万元和 28,968.20 万元。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应付账款发生大幅度增加主要是因为花园营养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花园药业应付市场推广服务费增加，使得应付账款规模扩大。

（3）合同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预收货款	1,656.73	3,390.55	870.70	-
合计	1,656.73	3,390.55	870.7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0 万元、870.70 万元、3,390.55 万元和 1,656.73 万元。2021 年，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大幅度增加主要是因为花园药业在销售时预收货款，使得公司合同负债在收购花园药业后增长。

(4)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利息	-	-	-	20.81
其他应付款	12,327.19	5,437.19	659.18	1,015.76
合计	12,327.19	5,437.19	659.18	1,036.5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036.58 万元、659.18 万元、5,437.19 万元和 12,327.19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押金及保证金	5,649.25	5,126.14	547.84	711.40
佣金	-	-	52.17	206.69
预提蒸汽费	-	-	9.97	43.93
应付经营费用	6,677.93	311.06	49.20	53.74
合计	12,327.19	5,437.19	659.18	1,015.76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主要为押金及保证金、佣金等。2021 年末押金及保证金上升较多，主要系随着当期金西科技园建设投入，与工程、设备采购相关的招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增长较多。2022 年 1-6 月，主要由于花园药业销售费用大幅增长，导致已完成尚未结算的计提销售推广费用增加。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19.62	-	-
一年内到期的股权收购款	9,333.16	-	-	-
合计	9,333.16	19.62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19.62 万元和 9,333.16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购花园药业后新增的一年内到期的股权收购款。

2、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应付款	18,666.32	75.88%	27,999.48	80.25%	-	-	-	-
递延收益	5,926.41	24.09%	6,885.69	19.73%	11,050.70	100.00%	369.22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0	0.02%	6.00	0.02%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98.73	100.00%	34,891.17	100.00%	11,050.70	100.00%	369.2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应付款和递延收益，上述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100.00%、100.00%、99.98%以及 99.98%。

(1) 长期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股权收购款	18,666.32	27,999.48	-	-
合计	18,666.32	27,999.48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27,999.48 万元及 18,666.32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购花园药业尚未支付的股权收购尾款。

(2)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全部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25-羟基维生素 D ₃ 项目专项资金	73.15	83.60	104.50	125.40
VOCs 整治持续提升项目专项资金	13.50	15.00	18.00	21.00
年产 50 吨环保杀鼠剂原料药技术改造项目设备投资预拨资金	70.53	76.84	89.47	102.11
年产 200 吨羊毛脂胆固醇技术改造项目	84.26	91.55	106.13	120.71
年产 2000 吨羊毛酸、羊毛醇生物柴油项目	41.08	44.18	50.38	-
年产 1200 吨羊毛脂胆固醇及 8000 吨精制羊毛脂项目专项资金	2,359.00	2,359.00	2,359.00	-
维生素 D ₃ 生产智能化技改项目	57.20	64.74	-	-
年产 8 亿片片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12.63	13.66	-	-
年产 60 吨心脑血管片原料提取生产线技改项目	28.89	31.65	-	-
年产 7.5 亿粒胶囊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14.68	15.71	-	-
小容量注射剂车间自动化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11.85	12.84	-	-
19 年企业技改和技术创新项目奖励金	65.08	69.62	-	-
针剂自动化生产线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31.72	34.36	-	-
整体搬迁补偿款	2,987.84	3,972.92	8,323.21	-
合计	5,926.41	6,885.69	11,050.70	369.22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37.62%	35.36%	15.05%	16.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94%	31.07%	10.45%	29.52%
流动比率	1.12	1.24	4.38	3.04
速动比率	0.75	0.76	3.62	2.12
利息保障倍数	33.02	55.11	38.22	63.68
流动负债/负债	83.52%	72.01%	78.56%	98.90%
非流动负债/负债	16.48%	27.99%	21.44%	1.10%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	48.09%	45.22%	65.39%	49.95%
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例	16.94%	14.24%	33.83%	24.32%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EBIT）/利息支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6.18%、15.05%、35.36%和 37.62%。2021 年末及 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负债率出现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司负债增加所致。具体原因包括三个方面：第一，新增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导致短期借款增加；第二，子公司花园营养应付工程设备款及花园药业应付市场推广服务费的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大幅上升；第三，因收购子公司花园药业导致期末剩余待支付的股权转让尾款，使得长期应付款大幅上升。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均处于合理水平。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3.04、4.38、1.24 和 1.12，速动比率分别为 2.12、3.62、0.76 和 0.75。2020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上升主要是因为当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使得公司银行存款金额大幅增加。2021 年末及 2022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下降主要包括两方面：第一，随着金西科技园建设项目投建，公司银行存款下降导致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减少；第二，公司短期借款及应付账款增加，导致公司流动负债增加。

公司整体流动性情况较好，偿债能力较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63.68、38.22、55.11 和 33.02。公司具有较高的利息保障水平，公司长期债务偿还具有良好保障。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67,192.69 万元，公司尚有一定规模的在合同有效期内的未使用银行授信，并且公司与多家银行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公司总体资金实力较强，融资渠道通畅，短期偿债风险较低。报告期内，除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未发生逾期偿还贷款的情形。公司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具备有效的防范债务风险能力。

综上，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且保持较安全的水平，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公司资信状况良好、融资渠道稳定，具有较强的长期和短期偿债能力。

2、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财务指标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新和成	流动比率	1.74	2.30	2.12	1.86
	速动比率	1.25	1.81	1.63	1.56
金达威	流动比率	3.07	3.25	1.94	2.34
	速动比率	1.71	1.97	1.30	1.79
浙江医药	流动比率	2.02	2.00	2.66	2.46
	速动比率	1.24	1.38	1.89	1.76
九典制药	流动比率	2.82	2.75	2.78	2.26
	速动比率	2.09	2.18	1.94	1.58
普利制药	流动比率	1.64	1.95	1.83	1.57
	速动比率	1.35	1.70	1.69	1.41
苑东生物	流动比率	3.10	4.11	4.92	2.28
	速动比率	2.86	3.87	4.70	2.06
行业平均	流动比率	2.40	2.73	2.71	2.13
	速动比率	1.75	2.15	2.19	1.69
发行人	流动比率	1.12	1.24	4.38	3.04
	速动比率	0.75	0.76	3.62	2.12

由上表可见，2019年末及2020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系公司资本结构较为稳健，流动负债规模较小。公司在2020年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得公司流动资产大幅增加。

2021年末及2022年6月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24、1.12，速动比率分别为0.76、0.75，较以前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和金西科技园的建设投入，公司银行存款减少。同时，公司短期借款规模及在建工程规模扩大，导致流动负债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不存在较大变化，公司商业信用良好，资信

实力较强，融资渠道通畅，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综上，公司目前短期债务风险较低，对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随着营业收入的提升而提升。

（四）营运能力分析

1、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05	14.24	9.39	8.55
存货周转率（次）	0.55	0.95	0.79	0.7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55 次、9.39 次、14.24 次和 7.05 次，整体呈上升趋势，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良好。

2021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发生较大幅度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收购花园药业后，营业收入实现了较大幅度增长，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77 次、0.79 次、0.95 次和 0.55 次。2021 年，存货周转率上升较快，主要原因是公司收购花园药业后，业务规模迅速扩大，营业成本发生了较大幅度增加，期末存货金额保持稳定。

2、可比公司营运能力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新和成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8	5.99	5.56	4.39
	存货周转率	1.27	2.59	1.83	2.29
金达威	应收账款周转率	3.85	9.27	8.51	7.58
	存货周转率	0.97	2.32	2.81	3.52
浙江医药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7	6.74	5.46	5.09
	存货周转率	1.19	2.96	2.68	2.88
九典制药	应收账款周转率	3.19	7.33	6.15	7.14

可比公司	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存货周转率	0.88	1.79	1.65	2.42
普利制药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9	1.94	2.43	3.85
	存货周转率	0.61	2.41	3.66	2.48
苑东生物	应收账款周转率	5.12	8.26	7.24	8.58
	存货周转率	0.78	1.52	1.44	1.63
行业平均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7	6.59	5.89	6.11
	存货周转率	0.95	2.26	2.35	2.54
发行人	应收账款周转率	7.05	14.24	9.39	8.55
	存货周转率	0.55	0.95	0.79	0.77

注：可比公司最近一期周转率按应收账款、存货账面价值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专注维生素 D₃ 上下游产业链，行业地位较高，议价能力较强，客户质量较好，同时药品收入一般需进行货款预付，并严格按照协议约定支付货款。同时，公司对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到位。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1）公司 25-羟基维生素 D₃ 产品毛利率较高且预期未来前景广阔，目前全球仅有两家能够批量生产 25-羟基维生素 D₃ 产品的企业，国内仅有发行人一家，公司增加对 25-羟基维生素 D₃ 中间品的储备以提升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导致期末库存水平较高；（2）根据当地政府的政策，报告期内下沙子公司持续面临搬迁的不确定性，为保障顺利供货，公司对饲料级维生素 D₃ 产品进行了一定量的储备，导致 2019 年末库存水平较高；（3）和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生产工艺独特、产业链较长、中间产品较多，使得存货余额相对较高；（4）公司专注于经营维生素 D₃ 上下游产业链相关产品，和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产品结构相对集中，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除维生素 D₃ 业务外，还分别经营香精香料，营养品、医药商业等其他业务，导致其存货周转率与公司存在一定的差异。

（五）最近一期末持有的财务性投资情况分析

1、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的认定依据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

管要求（修订版）》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再融资时，除金融类企业外，原则上最近一期末不得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创业板再融资审核问答》，对上述财务性投资的相关要求明确如下：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0%。期限较长指的是，投资期限或预计投资期限超过一年，以及虽未超过一年但长期滚存。

（4）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根据《创业板再融资审核问答》问题20的有关规定：“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

2、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对类金融投资，下同）情况

2022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公司已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1）交易性金融资产（委托理财）

自公司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存在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结构性存款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收益	年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花园生物	中国银行东阳花园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1-24	2022-4-25	43.63	3.50%	自有资金	是
花园生物	中国银行东阳花园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4-29	2022-8-2	44.64	3.43%	自有资金	是

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公司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列报。

公司在上述期间内购买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系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低风险、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旨在满足公司各项资金使用需求的基础上，提高资金的使用管理效率，且投资期限均未超过一年，亦不存在长期滚存情形，因此上述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属于期限较长、收益风险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故不属于《创业板再融资审核问答》规定的财务性投资。

同时，公司上述结构性存款均有明确用途，主要是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可将该结构性存款进行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在不影响实际使用的同时还可以赚取部分利息收益。

（2）类金融业务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对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投资情况。

（3）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及并购基金投资情况。

（4）拆借资金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外资金拆借、借予他人的情形。

(5) 委托贷款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委托贷款情形。

(6) 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情形。

(7) 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

(8) 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9) 申请人拟实施的其他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拟实施财务性投资的相关安排。

综上，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借予他人款项的情况。

3、最近一期末，公司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相关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	科目余额	财务性投资余额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99	-
2	其他应收款	83.24	-
	其中：保证金、押金	66.45	-
	代扣代缴款	16.79	-
3	其他流动资产	2,279.81	-
	其中：增值税留抵扣额	2,147.78	-
	预缴所得税	132.03	-

序号	科目	科目余额	财务性投资余额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51.19	-
	其中：预付设备工程款	4,039.63	-
	持有待售资产	607.72	-
	预付购房款	503.84	-
合计			-
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258,473.65
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如上所述，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的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均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系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形成的资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答 10 有关财务性投资和类金融业务的要求。

4、将财务性投资总额与公司净资产规模对比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性投资，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39.99 万元，为美元定期存单结售汇公允价值变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120,000 万元，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远低于募集资金总额。

5、结合公司是否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及该类基金设立目的、投资方向、投资决策机制、收益或亏损的分配或承担方式及公司是否向其他方承诺本金和收益率的情况，披露公司是否实质上控制该类基金并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他方出资是否构成明股实债的情形。

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议案。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设立或投资各类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等情形，亦不存在公司向其他方承诺本金和收益率、其他方出资构成明股实债的情况。

七、经营成果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余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8,549.08	98.12%	110,734.71	99.13%	60,792.57	98.87%	71,091.41	98.96%
其他业务收入	1,506.13	1.88%	975.28	0.87%	696.88	1.13%	747.04	1.04%
合计	80,055.22	100.00%	111,709.99	100.00%	61,489.44	100.00%	71,838.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具体主要来源于饲料级维生素 D₃、胆固醇、25-羟基维生素 D₃ 原、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以及多索茶碱注射液等产品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95%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营业收入来源稳定。

2、营业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型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维生素 D ₃ 及 D ₃ 类似物	23,310.58	29.12%	41,643.62	37.28%	39,369.34	64.03%	52,371.40	72.90%
羊毛脂及其衍生品	11,626.29	14.52%	19,240.11	17.22%	21,093.54	34.30%	18,720.02	26.06%
药品	43,599.35	54.46%	49,850.97	44.63%	-	-	-	-
其他贸易产品	12.86	0.02%	-	-	329.69	0.54%	-	-
其他业务	1,506.13	1.88%	975.28	0.87%	696.88	1.13%	747.04	1.04%
合计	80,055.22	100.00%	111,709.99	100.00%	61,489.44	100.00%	71,838.45	100.00%

注 1：维生素 D₃ 及 D₃ 类似物包括饲料级维生素 D₃ 油、饲料级维生素 D₃ 粉、食品医药级维生素 D₃、维生素 D₃ 中间产品、25-羟基维生素 D₃ 和胆钙化醇饵料；

注 2：羊毛脂及其衍生品包括胆固醇、羊毛脂衍生品及其他羊毛脂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1,838.45 万元、61,489.44 万元、111,709.99 万元和 80,055.22 万元。其中,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以饲料级维生素 D₃、胆固醇和 25-羟基维生素 D₃ 原作为主要产品,该三类产品合计占 2019 年和 2020 年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16%和 88.38%;随着公司于 2021 年完成对花园药业的收购,公司新增药品收入,公司 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以饲料级维生素 D₃ 粉、胆固醇、25-羟基维生素 D₃ 原、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以及多索茶碱注射液为主要产品,该五类产品合计占各期收入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84.77%和 82.43%。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减少 10,349.01 万元,主要是由于饲料级维生素 D₃ 产品销售收入减少 17,659.32 万元,其中饲料级维生素 D₃ 粉收入减少 14,529.12 万元。饲料级维生素 D₃ 粉收入减少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度受新冠疫情及行业周期性波动等因素影响,销售价格大幅度下降所致。

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增加 50,220.55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花园药业,因此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

3、营业收入的行业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应用行业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食品制造	34,936.87	43.64%	60,883.73	54.50%	60,462.88	98.33%	71,091.41	98.96%
医药制造	43,599.35	54.46%	49,850.97	44.63%	-	-	-	-
其他	1,518.99	1.90%	975.28	0.87%	1,026.57	1.67%	747.04	1.04%
合计	80,055.22	100.00%	111,709.99	100.00%	61,489.44	100.00%	71,838.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食品制造行业和医药制造行业,对应的产品分别为维生素系列产品和药品。维生素系列产品的收入主要由饲料级维生素 D₃ 粉、胆固醇以及 25-羟基维生素 D₃ 原等产品构成。报告期内,公司来自维生素系列产品的收入分别为 71,091.41 万元、60,462.88 万元、60,883.73 万元和 34,936.87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8.96%、98.33%、54.50%和 43.64%。2020 年受饲料级维生素 D₃ 粉销售价格下降的影响,维生素系列产品的营业收入较

2019 年下降。

公司于 2021 年完成子公司花园药业的收购，新增医药制造行业。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来自医药制造行业的收入分别为 49,850.97 万元和 43,599.3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4.63%和 54.45%，主要来源于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和多索茶碱注射液。

医药制造行业收入的产生和增加，使得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导致维生素系列产品的收入占比逐渐降低。

4、营业收入的地域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销售	50,684.03	63.31%	67,137.12	60.10%	20,361.44	33.11%	17,482.02	24.34%
国外销售	29,371.18	36.69%	44,572.87	39.90%	41,128.00	66.89%	54,356.43	75.66%
合计	80,055.22	100.00%	111,709.99	100.00%	61,489.44	100.00%	71,838.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中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5.66%、66.89%、39.90%和 36.69%。

2019 年及 2020 年，由于公司主要产品为维生素 D₃ 系列产品，且该系列产品下游属于全球竞争市场，行业内巨头客户较多为规模较大的跨国企业，如帝斯曼、安迪苏等，故外销收入占比较大，分别为 75.66%、66.89%。

2021 年，公司完成对花园药业的收购，新增药品生产及销售业务。由于花园药业业务范围集中在国内，因此，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的内销收入占比出现上升，分别达到 60.10%和 63.31%。

5、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季度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38,659.29	48.29%	17,511.04	15.68%	13,543.32	22.03%	23,670.74	32.95%
第二季度	41,395.93	51.71%	35,749.04	32.00%	20,975.12	34.10%	18,150.99	25.27%
第三季度	-	-	23,548.98	21.08%	14,521.91	23.62%	16,015.65	22.29%
第四季度	-	-	34,900.93	31.24%	12,449.09	20.25%	14,001.07	19.49%
合计	80,055.22	100.00%	111,709.99	100.00%	61,489.44	100.00%	71,838.45	100.00%

6、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收入变动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新和成	821,503.93	11.92%	1,479,798.91	43.47%	1,031,408.44	35.34%	762,098.29
金达威	156,443.06	-11.96%	361,615.95	3.19%	350,440.66	9.79%	319,178.49
浙江医药	411,766.80	-10.83%	912,909.45	24.60%	732,693.48	4.02%	704,392.76
九典制药	103,096.20	40.89%	162,766.49	66.40%	97,815.91	5.85%	92,406.12
普利制药	79,560.33	27.69%	150,882.94	26.94%	118,860.34	25.10%	95,009.52
苑东生物	57,541.05	15.38%	102,293.56	10.96%	92,191.85	-2.67%	94,723.52
花园生物	80,055.22	50.31%	111,709.99	81.67%	61,489.44	-14.41%	71,838.45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变动趋势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各家公司在原材料、生产环节、主要产品、市场等方面存在差异，以及各家公司的经营状况不同，因此收入变动趋势亦不相同。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4,208.35	98.83%	34,478.65	98.48%	24,025.17	98.56%	21,439.06	98.54%
其他业务成本	286.57	1.17%	531.40	1.52%	349.95	1.44%	317.72	1.46%
合计	24,494.92	100.00%	35,010.05	100.00%	24,375.12	100.00%	21,756.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在98%以上，与主营业务的收入占比相匹配，主营业务突出。

2、营业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型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维生素D ₃ 及D ₃ 类似物	8,714.68	35.58%	13,324.75	38.06%	10,985.87	45.07%	10,129.61	46.56%
羊毛脂及其衍生品	6,947.75	28.36%	10,752.71	30.71%	12,712.17	52.15%	11,309.45	51.98%
药品	8,541.97	34.87%	10,401.19	29.71%	-	-	-	-
其他贸易产品	3.95	0.02%	-	-	327.13	1.34%	-	-
其他业务	286.57	1.17%	531.40	1.52%	349.95	1.44%	317.72	1.46%
合计	24,494.92	100.00%	35,010.05	100.00%	24,375.12	100.00%	21,756.78	100.00%

(三) 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情况分析

(1) 毛利总体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54,340.73	97.80%	76,256.06	99.42%	36,767.40	99.07%	49,652.35	99.14%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其他业务毛利	1,219.56	2.20%	443.88	0.58%	346.92	0.93%	429.32	0.86%
营业毛利	55,560.30	100.00%	76,699.94	100.00%	37,114.32	100.00%	50,081.6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由主营业务毛利构成，主营业务毛利占各期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9.14%、99.07%、99.42% 和 97.80%。

(2) 产品毛利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维生素 D ₃ 及 D ₃ 类似物	14,595.90	26.27%	28,318.87	36.92%	28,383.47	76.48%	42,241.79	84.35%
羊毛脂及其衍生品	4,678.54	8.42%	8,487.40	11.07%	8,381.37	22.58%	7,410.57	14.80%
药品	35,057.38	63.10%	39,449.78	51.43%	-	-	-	-
其他贸易产品	8.91	0.02%	-	-	2.56	0.01%	-	-
其他业务	1,219.56	2.20%	443.88	0.58%	346.93	0.93%	429.32	0.86%
合计	55,560.30	100.00%	76,699.94	100.00%	37,114.32	100.00%	50,081.6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主要来源于饲料级维生素 D₃、胆固醇、25-羟基维生素 D₃ 原、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以及多索茶碱注射液，毛利合计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2.52%、86.47%、85.58% 和 83.90%。

2、毛利率分析

(1) 综合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69.18%	68.86%	60.48%	69.84%
其他业务毛利率	80.97%	45.51%	49.78%	57.47%
综合毛利率	69.40%	68.66%	60.36%	69.71%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9.71%、60.36%、68.66% 和 69.40%。

2020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主要原因为饲料级维生素D₃粉及25-羟基维生素D₃原的毛利率均发生下降所致。

2021年及2022年1-6月，公司综合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于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及多索茶碱注射液等毛利率较高的药品产生收入，且收入占比逐渐提高所致。

（2）主营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维生素D ₃ 及D ₃ 类似物	62.61%	68.00%	72.10%	80.66%
羊毛脂及其衍生品	40.24%	44.11%	39.73%	39.59%
药品	80.41%	79.14%	-	-
其他贸易产品	69.28%	-	0.78%	-
其他业务	80.97%	45.51%	49.78%	57.47%
合计	69.40%	68.66%	60.36%	69.71%

报告期期间，公司的毛利主要来源于饲料级维生素D₃、胆固醇、25-羟基维生素D₃原、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以及多索茶碱注射液，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变动具体分析如下：

①饲料级维生素D₃

报告期内，饲料级维生素D₃粉的毛利率分别为85.17%、72.24%、68.19%和54.97%，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受维生素D₃行业价格周期性波动影响，公司销售价格不断下降所致。公司饲料级维生素D₃粉平均售价从2019年的17.20万元/吨下降至2020年的9.83万元/吨、2021年的8.66万元/吨和2022年1-6月的7.11万元/吨，呈持续下降趋势。

②胆固醇

报告期内，胆固醇的毛利率分别为43.62%、42.24%、43.93%和39.95%，整体较为稳定。

③25-羟基维生素D₃原

报告期内，公司 25-羟基维生素 D₃ 原毛利率分别为 73.62%、67.59%、65.89% 和 70.58%，毛利率波动主要系报告期内因供需变化、上游成本等产生的单位成本和单价变动所致。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原材料成本上涨所致。2022 年 1-6 月的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对生产工艺进行了改进，使得单位成本下降。

④ 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及多索茶碱注射液

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及多索茶碱注射液产品毛利率水平较为稳定。其中，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毛利率分别为 80.60% 和 79.54%，多索茶碱注射液分别为 88.66% 和 87.71%。

（3）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的少量副产品、部分原材料和中间体，总体金额较小，毛利率水平随业务内容不同而在各期间存在差异。

（4）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销售毛利率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新和成	39.80%	44.50%	54.17%	47.28%
金达威	43.38%	49.38%	52.25%	47.53%
浙江医药	37.13%	40.85%	41.54%	40.76%
维生素行业可比公司平均	40.10%	44.91%	49.32%	45.19%
九典制药	78.05%	78.50%	74.85%	67.48%
普利制药	75.50%	71.58%	74.76%	81.61%
苑东生物	84.30%	85.99%	88.61%	90.25%
医药行业可比公司平均	79.28%	78.69%	79.41%	79.78%
总体平均	59.69%	61.80%	64.36%	62.49%
发行人综合毛利率	69.40%	68.66%	60.36%	69.71%
发行人维生素业务	55.17%	60.45%	60.81%	69.84%
发行人医药业务	80.41%	79.14%	-	-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其中维生素业务毛利

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药品业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较为接近。维生素业务毛利率较高的原因具体如下：

①维生素 D₃ 生产工艺独特。公司采用“分子蒸馏法”以羊毛脂为原材料生产 NF 级胆固醇，采用“氧化还原法”以 NF 级胆固醇为原材料生产维生素 D₃，相比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直接外购 NF 级胆固醇生产维生素 D₃，公司生产工艺独特，生产链条长，产品收率高，产量大，能够实现更低的生产成本。

同时，25-羟基维生素 D₃ 产品也能够提升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25-羟基维生素 D₃ 由于其特殊的分子结构，使得生产技术难度很高，目前全球能够批量生产、销售 25-羟基维生素 D₃ 的厂商仅有公司及荷兰帝斯曼两家。公司采用了与荷兰帝斯曼不同的工艺路线，相较于帝斯曼所采用的发酵法生产工艺，公司采用的分馏萃取生产工艺，具有流程简单、成本低、收率高的特点，市场地位突出、竞争优势明显，能够实现较高的毛利率。

②公司专注于经营维生素 D₃ 上下游产业链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和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产品结构相对集中，所以在报告期内的维生素 D₃ 价格上升周期中，公司毛利率上升幅度体现的更加明显。同行业上市公司维生素 D₃ 业务占其主营业务比例均相对较小，例如新和成的主要产品包括维生素 E 类、维生素 A 类和乙氧甲叉，主要用于饲料添加剂、保健品和原料药等；金达威主要经营食品营养强化剂行业原料和保健食品终端产品等，主要产品包括辅酶 Q₁₀、VA、VD₃、微藻 DHA、植物性 ARA 等；浙江医药主要经营生命营养品、医药制造类产品及医药商业等，主要产品包括合成维生素 E 系列、维生素 A 系列、天然维生素 E 系列等。

综上所述，公司的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略有差异，具备合理性。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6,992.34	21.23%	18,336.85	16.41%	977.45	1.59%	1,633.62	2.27%
管理费用	4,500.67	5.62%	7,927.08	7.10%	7,182.67	11.68%	5,658.51	7.88%
研发费用	3,005.87	3.75%	5,937.48	5.32%	2,973.62	4.84%	4,275.74	5.95%
财务费用	129.13	0.16%	-1,407.88	-1.26%	-520.70	-0.85%	-545.98	-0.76%
合计	24,628.00	30.76%	30,793.52	27.57%	10,613.04	17.26%	11,021.89	15.34%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11,021.89 万元、10,613.04 万元、30,793.52 万元和 24,628.00 万元，总体呈增长趋势，与公司业务收入增长的趋势一致。

1、销售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薪酬及福利	356.16	2.10%	784.64	4.28%	230.83	23.62%	295.74	18.10%
产品保险费	21.03	0.12%	239.37	1.31%	225.88	23.11%	336.61	20.61%
包装费	10.82	0.06%	40.61	0.22%	25.64	2.62%	6.25	0.38%
业务招待费	35.70	0.21%	114.64	0.63%	245.37	25.10%	160.59	9.83%
展会费与广告宣传费	18.86	0.11%	80.29	0.44%	104.69	10.71%	110.20	6.75%
运输费	4.24	0.02%	55.13	0.30%	-	-	253.86	15.54%
经营经费	240.04	1.41%	168.01	0.92%	145.03	14.84%	470.36	28.79%
市场推广服务费	16,305.48	95.96%	16,854.15	91.91%	-	-	-	-
合计	16,992.34	100.00%	18,336.85	100.00%	977.45	100.00%	1,633.6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633.62 万元、977.45 万元、18,336.85 万元和 16,992.34 万元，呈现出一定的波动，具体原因如下：

2020 年销售费用较 2019 年减少 40.17%，主要原因是经营经费的减少以及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运费至主营业务成本。其中，经营经费主要为出口销售佣金等，

与当期收入规模的下降趋势一致。

2021年和2022年1-6月的销售费用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公司收购花园药业后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市场推广费用相应增加。因花园药业业务发展尚处于市场开拓的初级阶段和扩张期，需要不断加大市场推广投入，增强产品竞争能力，拓展销售渠道，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故公司需持续加大市场推广费的投入。

2、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薪酬及保险费	1,795.37	39.89%	3,563.56	44.95%	2,754.41	38.35%	2,105.90	37.22%
业务招待费	273.52	6.08%	358.94	4.53%	192.91	2.69%	266.54	4.71%
聘请中介机构费及咨询费	189.93	4.22%	348.08	4.39%	98.86	1.38%	135.77	2.40%
折旧费	707.98	15.73%	999.59	12.61%	968.83	13.49%	803.85	14.21%
无形资产摊销	238.38	5.30%	487.21	6.15%	457.44	6.37%	418.08	7.39%
公司经费	880.68	19.57%	1,449.53	18.29%	1,088.79	15.16%	1,016.20	17.96%
修理费	171.16	3.80%	503.11	6.35%	379.93	5.29%	405.43	7.16%
安全环保费	176.32	3.92%	36.83	0.46%	392.46	5.46%	506.74	8.96%
搬迁支出	0.32	0.01%	91.91	1.16%	849.05	11.82%	-	-
租赁费	3.68	0.08%	3.22	0.04%	-	-	-	-
存货报损	1.35	0.03%	10.14	0.13%	-	-	-	-
股权激励成本	61.97	1.38%	74.98	0.95%	-	-	-	-
合计	4,500.67	100.00%	7,927.08	100.00%	7,182.67	100.00%	5,658.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5,658.51万元、7,182.67万元、7,927.08万元和4,500.67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具体原因如下：

2020年较2019年，管理费用增长1,524.16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下沙生物、洛神科技进行搬迁，增加搬迁支出849.05万元。

2021 年管理费用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花园药业后导致工资薪酬及保险费及公司经费大幅增加。

3、研发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薪酬及福利费	1,015.22	33.77%	1,581.03	26.63%	1,215.14	40.86%	1,401.35	32.77%
折旧费	187.41	6.23%	371.62	6.26%	383.80	12.91%	364.23	8.52%
材料水电燃动费	952.79	31.70%	1,970.41	33.19%	1,360.07	45.74%	2,406.41	56.28%
科研办公经费	17.82	0.59%	150.36	2.53%	14.61	0.49%	103.75	2.43%
委外研发	832.62	27.70%	1,864.05	31.39%	-	-	-	-
合计	3,005.87	100.00%	5,937.48	100.00%	2,973.62	100.00%	4,275.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由工资薪酬及福利费、材料水电燃动费及委外研发费等构成。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分别为 4,275.74 万元、2,973.62 万元、5,937.48 万元和 3,005.87 万元，公司的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5%、4.84%、5.32%和 3.75%，研发投入占比较为稳定。

4、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1,084.47	1,080.67	846.27	636.16
减：利息收入	523.11	2,785.84	2,113.41	1,225.76
汇兑收益	-465.87	278.71	722.24	-18.48
银行手续费	14.42	18.11	18.47	4.18
其他	19.21	0.46	5.73	57.92
合计	129.13	-1,407.88	-520.70	-545.98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等。2021

年，公司财务费用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银行存款增加，导致利息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五）其他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政府补助	1,776.27	3,564.93	3,078.43	612.8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42	3.27	11.84	0.05
搬迁补偿款	554.42	2,090.50	1,853.32	-
合计	2,337.11	5,658.70	4,943.58	612.9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是与资产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5-羟基维生素D ₃ 项目专项资金	10.45	20.90	20.90	20.90	与资产相关
VOCs整治持续提升项目专项资金	1.50	3.00	3.00	3.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50吨环保杀鼠剂原料药技术改造项目设备投资预拨资金	6.32	12.63	12.63	12.63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00吨羊毛酸、羊毛醇生物质燃油项目	3.10	6.20	3.62	-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0吨羊毛脂胆固醇技术改造项目	7.29	14.58	14.58	7.29	与资产相关
维生素D ₃ 生产智能化技改项目	7.54	1.26	-	-	与资产相关
年产8亿片片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1.03	2.06	-	-	与资产相关
年产60吨心脑血管健片原料提取生产线技改项目	2.76	5.52	-	-	与资产相关
年产7.5亿粒胶囊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1.03	2.06	-	-	与资产相关
小容量注射剂车间自动化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1.00	1.99	-	-	与资产相关
19年企业技改和技术创新项目奖励金	4.54	9.08	-	-	与资产相关
针剂自动化生产线控制	1.92	0.64	-	-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系统建设项目					
贡献奖励	-	122.00	2,366.97	70.00	与收益相关
信保奖励	-	-	118.36	107.27	与收益相关
税收减免	-	5.80	4.34	6.40	与收益相关
专项奖励	78.06	412.44	399.69	114.82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助经费	5.03	244.30	134.33	270.56	与收益相关
21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 和技术创新项目奖励资金	0.73	-	-	-	与收益相关
贡献奖励	80.00	-	-	-	与收益相关
专项奖励	109.07	-	-	-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助经费	26.07	-	-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35.20	-	-	-	与收益相关
经信局2021年重点细分 行业培育专项激励奖	60.00	-	-	-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外经贸发展专 项资金补助	18.06	-	-	-	与收益相关
第二批医药产业发展奖 励资金	650.00	-	-	-	与收益相关
开放型经济专项补助资 金	121.07	-	-	-	与收益相关
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 预拨付资金	577.60	-	-	-	与收益相关
东阳市政府科技创新奖	50.00	-	-	-	与收益相关
财政医药产业发展奖励	-	1,024.60	-	-	与收益相关
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 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	800.00	-	-	与收益相关
产业政策扶持资金	-	535.49	-	-	与收益相关
市区中小企业财政补助 资金	-	340.37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76.27	3,564.93	3,078.43	612.87	-

八、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70.93	70,735.73	57,850.02	44,614.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	39,352.00	65,000.00	93,524.80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本支出主要包括：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支出分别为 44,614.17 万元、57,850.02 万元、70,735.73 万元和 22,570.93 万元，主要系建造固定资产。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93,524.80 万元、65,000.00 万元、39,352.00 万元和 10,000.00 万元。

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逐年增长，主要是由于募投项目陆续投建，导致现金支出逐年增长。

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现金逐年下降，主要原因为募投项目投入导致闲置资金减少。

（二）未来年度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九、担保、诉讼、行政处罚、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企业提供重大担保的情形。

（二）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或有事项等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仲裁或诉讼事项。

（三）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十、对本次发行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中的“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骨化醇类制剂项目”是公司“一纵”发展战略继续向下游延伸，进入医药领域的举措，“年产 6000 吨维生素 A 粉和 20000 吨维生素 E 粉项目”“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B₆ 项目”和“年产 200 吨生物素项目”是公司“一横”发展战略的落地项目，有助于公司拓宽业务面，促进公司从单一品种维生素生产向多品种维生素生产的综合型大健康营养公司发展。“高端仿制药品研发项目”的实施将增加公司后续储备药品种类，是对花园药业现有药品产品线的扩充和完善，也属于公司“一横”发展战略的实施落地。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是公司夯实“一纵一横”发展新战略的落地，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价值，巩固公司在维生素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提升公司在医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是公司实施既定发展战略实施的重要举措，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建立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的生产和研发项目，不会导致公司现有业务发生变化，亦不会产生资产整合计划。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现有业务及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

公司现有产品、在建项目对应产品以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作为饲料及食品添加剂、医药中间体、原料药、保健品以及药品等领域的产出品，主要应用于食品、医药领域和保健品等领域。一方面，公司将传统的化学原料、医药中间体制造与新技术、新工艺相结合，提升产品质量、开拓市场空间，使公司主要产品在食品和药品等领域具备更多商业和技术上的拓展可行性，满足更多的应用场景，在国内外市场取得更加广泛的认可，从而实现了传统产业和技术创新的有效结合。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产、学、研一体化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丰富产品类型，提升工艺技术以增强自身竞争优势，从而推动下游食品、药品和保健品等领域产业发展。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公司紧紧围绕“一纵一横”发展新战略，即在坚持打造完整的维生素 D₃ 上下游产业链及向医药领域纵向延伸（一纵）基础上，利用公司在全球维生素市场的行业优势及营销通道，开展维生素产品的横向扩张（一横），促使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规模快速增长。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0,0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备案代码	环评审批文号	能评审批文号
1	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	15,606.34	13,500.00	2205-3307 91-04-01-3 86983	金环建开 (2022) 16 号	金开经发能评 (2022) 14 号
2	骨化醇类制剂项目	32,868.12	28,600.00	2205-3307 91-04-01-1 20082	金开环区评备 (2022) 11 号	金开经发能评 (2022) 13 号
3	年产 6000 吨维生素 A 粉和 20000 吨维生素 E 粉项目	19,881.59	16,600.00	2205-3307 91-04-01-5 50623	金开环区评备 (2022) 10 号	金开经发能评 (2022) 12 号
4	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B ₆ 项目	33,539.06	30,600.00	2205-3307 91-04-01-3 11080	金环建开 (2022) 18 号	金发改能源 (2022) 52 号
5	年产 200 吨生物素项目	15,928.47	14,100.00	2205-3307 91-04-01-9 87141	金环建开 (2022) 17 号	金发改能源 (2022) 53 号
6	高端仿制药品研发项目	16,622.80	16,600.00	220-04-01- 924747	金环建东 (2022) 82 号	东阳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固定资产投资节能登记表》
合计		134,446.38	120,000.00			

若公司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业务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

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二）本次募集资金具体运用计划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构成	投资总额	是否资本性支出	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利用募集资金数量
1	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	设备购置费	4,902.40	是	是	4,902.40
		主要材料费	1,334.65	是	是	1,334.65
		安装费	939.45	是	是	939.45
		建筑工程费	2,684.83	是	是	2,684.83
		其他费用	5,205.78	否	是	3,099.44
		铺底流动资金	539.23	否	是	539.23
		小计	15,606.34			13,500.00
2	骨化醇类制剂项目	设备购置费	6,634.90	是	是	6,634.90
		主要材料费	1,313.46	是	是	1,313.46
		安装费	1,062.14	是	是	1,062.14
		建筑工程费	8,290.73	是	是	8,290.73
		其他费用-试验、注册申报费	4,000.00	是	是	4,000.00
		其他费用-非资本化费用	5,710.74	否	是	5,710.74
		铺底流动资金	5,856.15	否	是	1,588.03
小计	32,868.13			28,600.00		
3	年产6000吨维生素A粉和20000吨维生素E粉项目	设备购置费	5,466.60	是	是	5,466.60
		主要材料费	925.07	是	是	925.07
		安装费	1,018.16	是	是	1,018.16
		建筑工程费	3,513.36	是	是	3,513.36
		其他费用	2,105.72	否	是	2,105.72
		铺底流动资金	6,852.69	否	是	3,571.09
小计	19,881.59			16,600.00		
4	年产5000吨维生素B ₆ 项目	设备购置费	11,584.45	是	是	11,584.45
		主要材料费	3,357.21	是	是	3,357.21
		安装费	2,635.70	是	是	2,635.70

序号	项目	投资构成	投资总额	是否资本性支出	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利用募集资金数量
		建筑工程费	7,754.16	是	是	7,754.16
		其他费用	4,694.29	否	是	4,694.29
		铺底流动资金	3,513.25	否	是	574.19
		小计	33,539.06			30,600.00
5	年产200吨生物素项目	设备购置费	5,422.36	是	是	5,422.36
		主要材料费	1,283.35	是	是	1,283.35
		安装费	1,021.78	是	是	1,021.78
		建筑工程费	3,182.17	是	是	3,182.17
		其他费用	2,138.17	否	是	2,138.17
		铺底流动资金	2,880.65	否	是	1,052.17
		小计	15,928.47			14,100.00
6	高端仿制药研发项目	设备购置费	1,956.00	是	是	1,956.00
		软件购置费	580.00	是	是	580.00
		临床预试验	1,370.00	是	是	1,370.00
		临床试验	4,330.00	是	是	4,330.00
		项目注册费用	360.00	是	是	360.00
		药学研究投入	5,100.00	否	是	5,100.00
		生产用物资采购	1,040.00	否	是	1,040.00
		预备费	126.80	否	是	104.00
		研发实施人员费用	1,760.00	否	是	1,760.00
		小计	16,622.80			16,600.00
资本性支出合计			-			86,922.93
非资本性支出合计			-			33,077.07
合计			134,446.39			120,000.00

截至2022年6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前，募集资金对应投入的部分尚未开始实际投入，不涉及董事会前投入资金的情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位于浙江省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西地块）金华健康生物产业园，总投资额 15,606.34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3,500.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 48 个月，固定资产投资 15,067.11 万元全部在建设期内投入，在项目建成投产后，铺底流动资金 539.23 万元将逐步投入。

本项目投资建成并达产后，具体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克/年）
1	骨化三醇	2,000.00
2	阿法骨化醇	1,000.00
3	艾地骨化醇	1,000.00
4	马沙骨化醇	1,000.00

2、项目主要投资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额 15,606.34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为 15,067.11 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 539.23 万元。该项目的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	占比
1	固定资产投资	15,067.11	96.54%
1.1	设备购置费	4,902.40	31.41%
1.2	主要材料费	1,334.65	8.55%
1.3	安装费	939.45	6.02%
1.4	建筑工程费	2,684.83	17.20%
1.5	其他费用	5,205.78	33.36%
2	铺底流动资金	539.23	3.46%
合计		15,606.34	100.00%

（1）设备购置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合计 4,902.40 万元，主要为玻璃反应釜、真空泵、色谱仪等设备的购置费用。设备购置价格系根据现行市场价格（含运杂费）确定，不足部分参考厂方询价、报价确定，具有合理性。本项目设备购置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	5L 玻璃反应釜	40.00	7.59	303.60
2	3L 玻璃反应釜	12.00	4.72	56.64
3	玻璃柱层析装置	4.00	1.01	4.04
4	制备色谱	4.00	35.00	140.00
5	真空干燥箱	4.00	11.00	44.00
6	真空抽滤装置	40.00	2.23	89.20
7	20L 旋转蒸发器	4.00	3.90	15.60
8	5L 旋转蒸发器	48.00	1.98	95.04
9	500L 不锈钢溶剂贮罐	20.00	1.35	27.00
10	100L 不锈钢溶剂贮罐	16.00	1.00	16.00
11	WLW-100 无油真空泵	8.00	2.30	18.40
12	WLW-200 无油真空泵	12.00	4.82	57.84
13	三级无油真空机组	8.00	6.00	48.00
14	循环水真空泵	80.00	6.60	528.00
15	热水槽	8.00	1.35	10.80
16	低温恒温槽	20.00	12.60	252.00
17	恒温水浴槽	80.00	5.56	444.80
18	油浴锅	20.00	2.40	48.00
19	纯化水系统	4.00	17.50	70.00
20	-25℃冰机	4.00	15.00	60.00
21	5℃冰机	4.00	8.60	34.40
22	10m ² 列管换热器	24.00	1.50	36.00
23	4m ² 列管换热器	12.00	0.90	10.80
24	精馏塔	4.00	5.00	20.00
25	空调	40.00	0.50	20.00
26	冰柜	20.00	1.50	30.00
27	液相色谱	20.00	63.00	1,260.00
28	气相色谱	12.00	38.00	456.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29	熔点分析仪	12.00	5.52	66.24
30	质谱仪	4.00	80.00	320.00
31	水份测定仪	8.00	18.75	150.00
32	电信设备	5.00	17.00	85.00
33	DCS 系统、机柜	5.00	17.00	85.00
合计		-	-	4,902.40

(2) 主要材料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主要材料费合计 1,334.65 万元，主要为各类管道、阀门、线缆、桥架、灯具、消火栓、通风管及各类配件的等材料的采购费用。主要材料费参考本行业类似工程造价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物价水平估算，具有合理性。

(3) 安装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安装费合计 939.45 万元，主要为各专业设备和主要材料的安装费用。安装费系参考本行业类似工程造价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物价水平估算，具有合理性。

(4) 建筑工程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合计 2,684.83 万元，主要为进行骨化醇车间一、骨化醇车间二等建设所花费的费用。建筑工程费系参照同类项目预结算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近期工程造价资料，按扩大指标法进行估算，具有合理性。本项目建筑工程费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金额
1	骨化醇车间一	5,760.00	1,209.60
2	骨化醇车间二	5,760.00	1,209.60
3	总图 (道路/绿化/围墙)	-	112.20
4	厂区外管及外管架	-	84.00
5	厂区线缆及道路照明	-	14.00
6	厂区给排水及消防	-	15.75
7	安全生产费	-	39.68

序号	工程项目	建筑面积（平方米）	金额
	合计	11,520.00	2,684.83

（5）其他费用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其他费用合计 5,205.78 万元，其他费用的主要内容见下表。其他费用系参考现行相关文件、其他同类项目预结算数据等进行估算，具有合理性。本项目其他费用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金额	测算依据
1	建设管理费	310.56	按中石化集团工单建【2019】31号文计算
2	监理费	127.97	按《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70%计算（取费基数为工程费用）
3	前期工作费	15.00	估算
4	可行性研究费	10.00	合同
5	勘察费	59.75	建构筑物占地面积估算
6	设计费	289.04	按计价格【2002】10号文80%计算
7	临时设施费	39.53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8	各类评价费用	100.00	估算
9	工程保险费	14.06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0	联合试运转费	49.31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1	申报验证费	3,000.00	估算
12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费	30.00	估算
13	第三方桩基检测费	20.00	估算
14	其他资产费（生产人员准备费）	46.63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5	基本预备费	1,093.93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合计	5,205.78	-

（6）铺底流动资金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为维持本项目的正常生产经营，本项目需要一定的铺底流动资金投入。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是综合考虑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以及应付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同时结合项目预测的经营数据

进行测算得出。

3、项目经济评价

本项目实施后可以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投产后年均销售收入 26,336.28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9,698.37 万元，税后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42.99%，税后全投资回收期 5.4 年（含建设期）。本项目在达到设计能力的 21.74%时即可保本，项目投资效益良好。

4、项目涉及立项、环评和用地的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备案，并取得《基本信息表》（项目代码：2205-330791-04-01-386983）。

2022 年 7 月 4 日，公司取得金开经发能评〔2022〕14 号《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关于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节能评估审查意见》。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取得金环建开〔2022〕16 号《关于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本项目在建设主体花园营养现有土地上实施，不涉及新增用地。

（二）骨化醇类制剂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位于浙江省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西地块）金华健康生物产业园，总投资额为 32,868.12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28,600.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 48 个月，固定资产投资 27,011.97 万元全部在建设期内投入，在项目建成投产后，铺底流动资金 5,856.15 万元将逐步投入。

本项目投资建成并达产后，具体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生产规模
1	阿法骨化醇软胶囊（0.25 μ g）	亿粒/年	3.00
2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0.5 μ g）	亿粒/年	3.00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生产规模
3	骨化三醇软胶囊（0.25μg）	亿粒/年	4.00
4	骨化三醇软胶囊（0.5μg）	亿粒/年	2.00
5	骨化二醇软胶囊（50μg）	亿粒/年	4.00
6	阿法骨化醇片（0.25μg）	亿片/年	1.00
7	骨化二醇片（50μg）	亿片/年	1.00
8	维生素 D ₃ （125I.U.）	亿片/年	3.00
9	阿仑膦酸钠维 D ₃ 片（2800I.U.）	万片/年	200.00
10	骨化三醇软膏（3μg/g）	万管/年	400.00
11	马沙骨化醇软膏（25μg/g）	万管/年	200.00
12	维生素 D ₃ 颗粒（200I.U.）	亿袋/年	1.00

2、项目主要投资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额 32,868.12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为 27,011.97 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 5,856.15 万元。该项目的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	占比
1	固定资产投资	27,011.97	82.18%
1.1	设备购置费	6,634.90	20.19%
1.2	主要材料费	1,313.46	4.00%
1.3	安装费	1,062.14	3.23%
1.4	建筑工程费	8,290.73	25.22%
1.5	其他费用	9,710.74	29.54%
2	铺底流动资金	5,856.15	17.82%
合计		32,868.12	100.00%

（1）设备购置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合计 6,634.90 万元，主要为制粒机、整粒机、包装机等设备的购置费用。设备购置价格系根据现行市场价格（含运杂费）确定，不足部分参考厂方询价、报价确定，具有合理性。本项目设备购置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	干法制粒机	5.00	80.00	40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2	高效筛粉机	5.00	2.50	12.50
3	湿法混合颗粒机	5.00	11.80	59.00
4	沸腾干燥制粒机	5.00	55.00	275.00
5	整粒机	4.00	20.00	80.00
6	自动提升料斗混合机	3.00	11.00	33.00
7	移动伸缩提升加料机	5.00	3.00	15.00
8	全自动高速旋转式压片机	5.00	56.00	280.00
9	高效包衣机	5.00	20.00	100.00
10	高速泡罩包装机	5.00	28.50	142.50
11	装盒机包装生产线	8.00	38.00	304.00
12	枕包机	5.00	45.00	225.00
13	电子监管码赋码系统	10.00	5.00	50.00
14	激光打标机	10.00	32.00	320.00
15	高速自动理瓶机	10.00	54.00	540.00
16	自动塞干燥剂机	1.00	6.50	6.50
17	高速摆动数粒机	5.00	12.00	60.00
18	高速搓式旋盖机	5.00	26.00	130.00
19	铝箔封口机	5.00	20.00	100.00
20	不干胶贴标机	2.00	50.00	100.00
21	全自动薄膜捆包机	1.00	13.20	13.20
22	颗粒包装线	8.00	147.00	1,176.00
23	称重器	1.00	12.50	12.50
24	纯化水	6.00	53.85	323.10
25	空压机	5.00	105.90	529.50
26	熔胶罐	1.00	5.00	5.00
27	搅拌机	2.00	3.00	6.00
28	转笼干燥机	18.00	5.00	90.00
29	输送机	1.00	1.50	1.50
30	热收缩包装机	2.00	43.48	86.96
31	三维透明膜包装机	4.00	15.00	60.00
32	铝塑包装线	2.00	20.00	40.00
33	YWJ250-III 软胶囊机	3.00	23.00	69.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34	双工位码垛机	1.00	50.00	50.00
35	臭氧发生器	1.00	39.00	39.00
36	电梯	1.00	8.80	8.80
37	烘手器	2.00	0.60	1.20
38	烘箱	2.00	6.40	12.80
39	除尘罩	1.00	4.50	4.50
40	称量罩	1.00	4.50	4.50
41	真空乳化机	2.00	76.60	153.20
42	灌装封尾机	2.00	48.00	96.00
43	粉碎机	1.00	155.00	155.00
44	振荡筛	1.00	14.80	14.80
45	传递窗	3.00	4.50	13.50
46	洗烘机 (工衣)	1.00	5.67	5.67
47	洗烘鞋机	1.00	5.67	5.67
48	电信设备	25.00	17.00	425.00
合计		-	-	6,634.90

(2) 主要材料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主要材料费合计 1,313.46 万元, 主要为各类管道、阀门、线缆、桥架、灯具、消火栓、通风管及各类配件等材料的采购费用。主要材料费参考本行业类似工程造价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物价水平估算, 具有合理性。

(3) 安装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安装费合计 1,062.14 万元, 主要为各专业设备和主要材料等的安装费用。安装费系参考本行业类似工程造价数据, 并结合项目所在地物价水平估算, 具有合理性。

(4) 建筑工程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合计 8,290.73 万元, 主要为进行制剂车间一、制剂仓库、制剂动力车间等建设所花费的费用。建筑工程费系参照同类项目预结算数据, 并结合项目所在地近期工程造价资料, 按扩大指标法进行估算, 具有合理性。本项

目建筑工程费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	建筑面积（平方米）	金额
1	制剂车间一	18,900.00	5,469.60
2	制剂仓库	2,310.00	1,597.20
3	制剂动力车间	7,326.00	845.38
4	总图（道路/绿化/围墙）	-	241.95
5	厂区给排水及消防	-	14.08
6	安全生产费	-	122.52
合计		28,536.00	8,290.73

（5）其他费用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其他费用合计 9,710.74 万元，其他费用主要为建设管理费、监理费、设计费、申报验证费等。其他费用系参考现行相关文件、其他同类项目预结算数据等进行估算，具有合理性。本项目其他费用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金额	测算依据
1	建设管理费	317.02	按中石化集团工单建【2019】31号文计算
2	监理费	213.69	按《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70%计算（取费基数为工程费用）
3	前期工作费	15.00	估算
4	可行性研究费	10.00	合同
5	勘察费	59.75	建构筑物占地面积估算
6	设计费	482.01	按计价格【2002】10号文80%计算
7	临时设施费	69.78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8	各类评价费用	100.00	估算
9	工程保险费	24.83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0	联合试运转费	86.51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1	申报验证费	6,055.00	估算
12	市政公用设施配套费（扩容费）	100.00	估算
13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费	30.00	估算

序号	费用类别	金额	测算依据
14	第三方桩基检测费	20.00	估算
15	其他资产费 (生产人员准备费)	162.73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 (2018)》估算
16	基本预备费	1,964.44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 (2018)》估算
合计		9,710.74	

(6) 铺底流动资金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为维持本项目的正常生产经营，本项目需要一定的铺底流动资金投入。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是综合考虑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以及应付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同时结合项目预测的经营数据进行测算得出。

3、项目经济评价

本项目实施后可以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项目投产后年均销售收入 162,201.77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05,765.44 万元，税后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64.18%，税后投资回收期 5.0 年（含建设期）。本项目在达到设计能力的 28.28% 时即可保本，投资效益良好。

4、项目涉及立项、环评和用地的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备案，并取得《基本信息表》（项目代码：2205-330791-04-01-120082）。

2022 年 7 月 4 日，公司取得金开经发能评〔2022〕13 号《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关于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骨化醇类制剂项目节能评估审查意见》。

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取得金开环区评备〔2022〕11 号《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表》。

本项目在建设主体花园营养现有土地上实施，不涉及新增用地。

（三）年产 6000 吨维生素 A 粉和 20000 吨维生素 E 粉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位于浙江省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西地块）金华健康生物产业园，总投资额 19,881.59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6,600.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固定资产投资 13,028.91 万元全部在建设期内投入，在项目建成投产后，铺底流动资金 6,852.69 万元将逐步投入。

本项目投资建成并达产后，具体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吨/年）
1	维生素 A（50 万 I.U./g）	6,000.00
2	50%维生素 E 粉	20,000.00

2、项目主要投资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额 19,881.59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为 13,028.9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6,852.68 万元。该项目的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	占比
1	固定资产投资	13,028.91	65.53%
1.1	设备购置费	5,466.60	27.50%
1.2	主要材料费	925.07	4.65%
1.3	安装费	1,018.16	5.12%
1.4	建筑工程费	3,513.36	17.67%
1.5	其他费用	2,105.72	10.59%
2	铺底流动资金	6,852.69	34.47%
合计		19,881.59	100.00%

（1）设备购置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合计 5,466.60 万元，主要为球磨机、震动筛等设备的购置费用。设备购置价格系根据现行市场价格（含运杂费）确定，不足部分参考厂方询价、报价确定，具有合理性。本项目设备购置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溶油釜	12.00	9.00	108.00
2	投料站	20.00	12.16	243.20
3	混合机	4.00	50.00	200.00
4	称重仪	4.00	15.00	60.00
5	球磨机	20.00	100.00	2,000.00
6	震动筛	20.00	9.00	180.00
7	成品仓	10.00	20.00	200.00
8	除尘器	18.00	15.00	270.00
9	金属探测仪	10.00	20.00	200.00
10	提升机	10.00	11.00	110.00
11	自动包装系统	10.00	170.00	1,700.00
12	储罐	4.00	14.85	59.40
13	电信设备	8.00	17.00	136.00
合计		-	-	5,466.60

(2) 主要材料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主要材料费合计 925.07 万元，主要为各类管道、阀门、线缆、桥架、灯具、消火栓、通风管及各类配件等材料的采购费用。主要材料费参考本行业类似工程造价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物价水平估算，具有合理性。

(3) 安装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安装费合计 1,018.16 万元，主要为各专业设备和主要材料等的安装费用。安装费系参考本行业类似工程造价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物价水平估算，具有合理性。

(4) 建筑工程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合计 3,513.36 万元，主要为进行 VA 粉车间、VE 粉车间、VA 粉仓库、VE 粉仓库等建设所花费的费用。建筑工程费系参照同类项目预结算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近期工程造价资料，按扩大指标法进行估算，具有合理性。本项目建筑工程费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	建筑面积（平方米）	金额
1	VA 粉车间	14,280.00	788.13
2	VE 粉车间	19,800.00	1,116.38
3	VA 粉仓库	2,376.00	484.98
4	VE 粉仓库	2,310.00	472.42
5	VA、VE 罐区	-	195.00
5	总图（道路/绿化/围墙）	-	358.55
6	厂区给排水及消防	-	45.99
7	安全生产费	-	51.92
合计		38,766.00	3,513.36

（5）其他费用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其他费用合计 2,105.72 万元，其他费用主要为建设管理费、监理费、设计费、申报验证费等。其他费用系参考现行相关文件、其他同类项目预结算数据等进行估算，具有合理性。本项目其他费用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金额	测算依据
1	建设管理费	291.74	按中石化集团工单建【2019】31号文计算
2	监理费	128.80	按《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70%计算（取费基数为工程费用）
3	前期工作费	15.00	估算
4	可行性研究费	10.00	合同
5	勘察费	30.00	建构筑物占地面积估算
6	设计费	299.51	按计价格【2002】10号文80%计算
7	临时设施费	43.86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8	各类评价费用	100.00	估算
9	工程保险费	15.60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0	联合试运转费	54.62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1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费	30.00	估算
12	第三方桩基检测费	20.00	估算

序号	费用类别	金额	测算依据
13	其他资产费（生产人员准备费）	124.40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4	基本预备费	942.18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合计		2,105.72	

（6）铺底流动资金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为维持本项目的正常生产经营，本项目需要一定的铺底流动资金投入。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是综合考虑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以及应付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同时结合项目预测的经营数据进行测算得出。

3、项目经济评价

本项目实施后可以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投产后年均销售收入 160,566.37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21,293.66 万元，税后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54.68%，税后全投资回收期 4.5 年（含建设期）。本项目在达到设计能力的 45.51% 时即可保本，项目投资效益良好。

4、项目涉及立项、环评和用地的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备案，并取得《基本信息表》（项目代码：2205-330791-04-01-550623）。

2022 年 7 月 4 日，公司取得金开经发能评〔2022〕12 号《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关于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维生素 A 粉和 20000 吨维生素 E 粉项目节能评估审查意见》。

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取得金开环区评备〔2022〕10 号《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表》。

本项目在建设主体花园营养现有土地上实施，不涉及新增用地。

(四) 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B₆ 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位于浙江省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西地块）金华健康生物产业园，总投资额 33,539.06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30,600.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固定资产投资 30,025.81 万元全部在建设期内投入，在项目建成投产后，铺底流动资金 3,513.25 万元将逐步投入。

本项目投资建成并达产后，具体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吨/年）
1	维生素 B ₆ （饲料级）	3,000.00
2	维生素 B ₆ （食品级）	2,000.00

2、项目主要投资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额 33,539.06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为 30,025.81 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 3,513.25 万元。该项目的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	占比
1	固定资产投资	30,025.81	89.52%
1.1	设备购置费	11,584.45	34.54%
1.2	主要材料费	3,357.21	10.01%
1.3	安装费	2,635.70	7.86%
1.4	建筑工程费	7,754.16	23.12%
1.5	其他费用	4,694.29	14.00%
2	铺底流动资金	3,513.25	10.48%
合计		33,539.06	100.00%

(1) 设备购置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合计 11,584.45 万元，主要为反应釜、储罐、离心机等设备的购置费用。设备购置价格系根据现行市场价格（含运杂费）确定，不足部分参考厂方询价、报价确定，具有合理性。本项目设备购置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10000L 搪瓷反应釜	15.00	26.75	401.25
2	16000L 搪瓷反应釜	25.00	35.50	887.50
3	20000L 搪瓷反应釜	20.00	40.25	805.00
4	3000L 搪瓷反应釜	30.00	11.00	330.00
5	5000L 搪瓷反应釜	16.00	14.50	232.00
6	6300L 搪瓷反应釜	24.00	17.76	426.24
7	20000L 不锈钢反应釜	30.00	35.60	1,068.00
8	10000L 不绣钢反应釜	20.00	24.50	490.00
9	5000L 不锈钢反应釜	18.00	13.00	234.00
10	钢衬四氟离心机	20.00	30.00	600.00
11	衬哈拉离心机	30.00	35.00	1,050.00
12	压滤机	22.00	35.00	770.00
13	干燥机	4.00	20.00	80.00
14	10m ³ 不锈钢精馏塔	2.00	25.00	50.00
15	搪瓷精馏装置	10.00	30.00	300.00
16	水喷射真空泵	5.00	4.00	20.00
17	无油立式真空泵	26.00	2.00	52.00
18	螺杆真空泵	20.00	8.60	172.00
19	气动隔膜泵	147.00	1.10	161.70
20	磁力泵	200.00	0.50	100.00
21	接收罐	420.00	5.00	2,100.00
22	空压制氮系统	1.00	260.50	260.50
23	循环水系统	1.00	149.96	149.96
24	冷冻系统	1.00	198.30	198.30
25	DCS 系统、机柜	29.00	17.00	493.00
26	电信设备	9.00	17.00	153.00
合计		-	-	11,584.45

(2) 主要材料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主要材料费合计 3,357.21 万元，主要为各类管道、阀门、线缆、桥架、灯具、消火栓、通风管及各类配件等材料的采购费用。主要材料费参考本行业类似工程造价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物价水平估算，具有合理性。

(3) 安装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安装费合计 2,635.70 万元，主要为各专业设备和主要材料等的安装费用。安装费系参考本行业类似工程造价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物价水平估算，具有合理性。

(4) 建筑工程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合计 7,754.16 万元，主要为进行 VB₆ 车间、区域动力车间、区域机柜间等建设所花费的费用。建筑工程费系参照同类项目预结算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近期工程造价资料，按扩大指标法进行估算，具有合理性。本项目建筑工程费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	建筑面积（平方米）	金额
1	VB ₆ 车间一	5,760.00	1,209.60
2	VB ₆ 车间二	5,760.00	1,209.60
3	VB ₆ 车间三	5,760.00	1,449.60
4	VB ₆ 车间四	5,760.00	1,449.60
5	区域动力车间	4,500.00	894.38
6	区域机柜间	1,200.00	495.00
7	南罐区二	-	225.00
8	总图（道路/绿化/围墙）	-	402.29
9	厂区外管及外管架	-	252.00
10	厂区给排水及消防	-	52.50
11	安全生产费	-	114.59
合计		28,740.00	7,754.16

(5) 其他费用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其他费用合计 4,694.29 万元，其他费用主要为建设管理费、监理费、设计费、申报验证费等。其他费用系参考现行相关文件、其他同类项目预结算数据等进行估算，具有合理性。本项目其他费用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金额	测算依据
1	建设管理费	772.54	按中石化集团工单建【2019】31号文计算
2	监理费	322.07	按《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70%计算（取费基数为工程费用）
3	前期工作费	15.00	估算
4	可行性研究费	10.00	合同
5	勘察费	18.00	建构筑物占地面积估算
6	设计费	731.57	按计价格【2002】10号文80%计算
7	临时设施费	101.69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8	各类评价费用	100.00	估算
9	工程保险费	36.18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0	联合试运转费	126.66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1	市政公用设施配套费（扩容费）	50.00	估算
12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费	30.00	估算
13	第三方桩基检测费	20.00	估算
14	其他资产费（生产人员准备费）	191.38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5	基本预备费	2,169.20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合计		4,694.29	

（6）铺底流动资金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为维持本项目的正常生产经营，本项目需要一定的铺底流动资金投入。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是综合考虑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以及应付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同时结合项目预测的经营数据进行测算得出。

3、项目经济评价

本项目实施后可以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投产后年均销售收入 53,522.12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1,090.27 万元，税后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23.73%，税后全投资回收期 6.4 年（含建设期）。本项目在达到设计能力的 43.12% 时即可保本，项目投资效益良好。

4、项目涉及立项、环评和用地的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备案，并取得《基本信息表》（项目代码：2205-330791-04-01-311080）。

2022年7月7日，公司取得金发改能源〔2022〕52号《金华市发改委关于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维生素B₆项目节能审查意见》。

2022年7月22日，公司取得金环建开〔2022〕18号《关于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维生素B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本项目在建设主体花园营养现有土地上实施，不涉及新增用地。

（五）年产200吨生物素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位于浙江省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西地块）金华健康生物产业园，总投资额15,928.47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14,100.00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24个月，固定资产投资13,047.82万元全部在建设期内投入，在项目建成投产后，铺底流动资金2,880.65万元将逐步投入。

本项目投资建成并达产后，具体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吨/年）
1	生物素（食品级）	60.00
2	生物素（饲料级粉2%）	7,000.00

2、项目主要投资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额15,928.47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为13,047.82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2,880.65万元。该项目的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	占比
1	固定资产投资	13,047.82	81.92%
1.1	设备购置费	5,422.35	34.04%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	占比
1.2	主要材料费	1,283.35	8.06%
1.3	安装费	1,021.78	6.41%
1.4	建筑工程费	3,182.17	19.98%
1.5	其他费用	2,138.17	13.42%
2	铺底流动资金	2,880.65	18.08%
合计		15,928.47	100.00%

(1) 设备购置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合计 5,422.35 万元，主要为反应釜、储罐、离心机等设备的购置费用。设备购置价格系根据现行市场价格（含运杂费）确定，不足部分参考厂方询价、报价确定，具有合理性。本项目设备购置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1	1000L 搪瓷反应釜	1.00	5.33	5.33
2	2000L 搪瓷反应釜	24.00	9.00	216.00
3	3000L 搪瓷反应釜	28.00	11.00	308.00
4	5000L 搪瓷反应釜	62.00	14.50	899.00
5	1000L 不锈钢反应釜	2.00	4.50	9.00
6	2000L 不锈钢反应釜	18.00	8.00	144.00
7	5000L 不锈钢反应釜	11.00	13.00	143.00
8	3000L 不锈钢反应釜	1.00	10.00	10.00
9	1m ² 二合一	1.00	30.00	30.00
10	2m ² 二合一	2.00	40.00	80.00
11	过滤器	14.00	0.50	7.00
12	搪瓷精馏塔	2.00	12.00	24.00
13	玻璃精馏塔	2.00	3.00	6.00
14	冷凝器	2.00	0.45	0.90
15	三合一	14.00	50.00	700.00
16	双锥干燥机	5.00	5.85	29.25
17	离心机	10.00	10.00	100.00
18	玻璃钢吸收塔	4.00	15.00	6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19	厢式过滤机	2.00	5.00	10.00
20	搪瓷储罐	150.00	5.00	750.00
21	不锈钢储罐	100.00	3.00	300.00
22	磁力泵	150.00	0.50	75.00
23	螺杆真空泵机组	50.00	4.00	200.00
24	空压制氮系统	1.00	214.76	214.76
25	循环水系统	1.00	123.63	123.63
26	冷冻系统	1.00	163.48	163.48
27	DCS 系统、机柜	23.00	17.00	391.00
28	包装机	2.00	30.00	60.00
29	成品仓	2.00	3.50	7.00
30	混合机	4.00	15.00	60.00
31	球磨机	4.00	30.00	120.00
32	筛分机	4.00	6.00	24.00
33	万能粉碎机	5.00	10.00	50.00
34	电信设备	6.00	17.00	102.00
合计		-	-	5,422.35

(2) 主要材料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主要材料费合计 1,283.35 万元，主要为各类管道、阀门、线缆、桥架、灯具、消火栓、通风管及各类配件等材料的采购费用。主要材料费参考本行业类似工程造价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物价水平估算，具有合理性。

(3) 安装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安装费合计 1,021.78 万元，主要为各专业设备和主要材料等的安装费用。安装费系参考本行业类似工程造价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物价水平估算，具有合理性。

(4) 建筑工程费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合计 3,182.17 万元，主要为进行生物素车间、供氢站等建设所花费的费用。建筑工程费系参照同类项目预结算数据，并结合项目所在地近期工程造价资料，按扩大指标法进行估算，具有合理性。本项目建筑工程费的具

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	建筑面积（平方米）	金额
1	生物素车间一	5,760.00	1,391.62
2	生物素车间二	5,760.00	1,391.62
3	南罐区二	-	72.00
4	供氢站	289.00	66.59
5	总图（道路/绿化/围墙）	-	189.02
6	厂区给排水及消防	-	24.30
7	安全生产费	-	47.03
合计		11,809.00	3,182.18

（5）其他费用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本项目其他费用合计 2,138.17 万元，其他费用主要为建设管理费、监理费、设计费、申报验证费等。其他费用系参考现行相关文件、其他同类项目预结算数据等进行估算，具有合理性。本项目其他费用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金额	测算依据
1	建设管理费	332.41	按中石化集团工单建【2019】31号文计算
2	监理费	138.58	按《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70%计算（取费基数为工程费用）
3	前期工作费	15.00	估算
4	可行性研究费	10.00	合同
5	勘察费	18.00	建构筑物占地面积估算
6	设计费	315.07	按计价格【2002】10号文80%计算
7	临时设施费	43.76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8	各类评价费用	100.00	估算
9	工程保险费	15.57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0	联合试运转费	54.55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1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费	30.00	估算
12	第三方桩基检测费	20.00	估算

序号	费用类别	金额	测算依据
13	其他资产费（生产人员准备费）	102.80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14	基本预备费	942.43	按《石油化工工程建设费用定额（2018）》估算
合计		2,138.17	

（6）铺底流动资金的具体构成及合理性

为维持本项目的正常生产经营，本项目需要一定的铺底流动资金投入。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是综合考虑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以及应付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同时结合项目预测的经营数据进行测算得出。

3、项目经济评价

本项目实施后可以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投产后年均销售收入 43,709.73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8,744.83 万元，税后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33.76%，税后全投资回收期 5.6 年（含建设期）。本项目在达到设计能力的 41.92% 时即可保本，项目投资效益良好。

4、项目涉及立项、环评和用地的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备案，并取得《基本信息表》（项目代码：2205-330791-04-01-987141）。

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取得金发改能源〔2022〕53 号《金华市发改委关于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 吨生物素项目节能审查意见》。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取得金环建开〔2022〕17 号《关于浙江花园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 吨生物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本项目在建设主体花园营养现有土地上实施，不涉及新增用地。

（六）高端仿制药品研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花园药业有限公司，厂区位于浙江省

金华市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总投资额 16,622.80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6,600.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 48 个月，固定资产投资 2,662.80 万元全部在建设期内投入。

2、项目主要投资计划

该项目总投资额为 16,622.80 万元，各项投资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投资、药品研发专项投入、及药品研发人才费用，其中建设投资 2,662.80 万元(硬件设备购置费 1,956 万元,软件购置费 580 万元,预备费 126.80 万元)，药品研发专项投入 12,200.00 万元，研发人才费用 1,760.00 万元。明细详见项目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比
1	建设投资	2,662.80	16.02%
1.1	设备购置费	1,956.00	11.77%
1.2	软件购置费	580.00	3.49%
1.3	预备费	126.80	0.76%
2	药品研发专项投入	12,200.00	73.39%
2.1	药学研究投入	5,100.00	30.68%
2.2	临床预试验	1,370.00	8.24%
2.3	临床试验	4,330.00	26.05%
2.4	生产用物资采购	1,040.00	6.26%
2.5	项目注册费用	360.00	2.17%
3	研发实施人员费用	1,760.00	10.59%
4	项目总投资	16,622.80	100.00%

(1) 设备购置费

本项目所需软硬件投资总价值共计 2,662.80 万元，硬件设备投入 1,956.00 万元，软件投入 580.00 万元。公司在进行设备规划的同时，考虑到了公司长期的研发需求，并综合考虑了各设备性能、价格及售后服务水平。

①项目硬件设备投资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含税单价(万元)	设备金额(万元)
研发设备				
1	高压放电检漏机	1	180	180
2	包衣机	1	85	85
3	高性能压片机	1	180	180
4	高速铝塑纸盒智能包装机	1	480	480
5	全自动双铝包装机	1	25	25
	小计	5	-	950
检测设备				
1	药物溶出度仪	1	50	50
2	气体透过率测试仪	1	30	30
3	水蒸气透过率测试仪	1	30	30
4	真空衰减法检漏仪	1	32	32
5	全自动细菌内毒素检测仪	1	32	32
6	微生物检测仪	1	3	3
7	全自动电位滴定仪	1	10	10
8	电子天平	1	6	6
9	超纯水机	1	10	10
10	液相色谱仪	4	40	160
11	液质联用仪	1	280	280
12	拉曼光谱仪	1	60	60
13	超净工作台	3	10	30
14	通风柜	4	10	40
	小计	29	-	773
办公设备				
1	办公电脑	24	0.5	12
2	超融合平台服务器	5	15	75
3	虚拟化平台服务器	8	12	96
4	网络安全防护设备	1	50	50
	小计	38	-	233
合计				1,956.00

②软件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含税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1	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	1	200.00	200.00
2	ERP 系统	1	300.00	300.00
3	办公协同平台	1	30.00	30.00
4	涉密网络及加密系统	1	50.00	50.00
合计				580.00

③预备费

本项目预备费 126.80 万元，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确定性支出等。

(2) 药品研发专项投入

药品研发费用主要用于药学研究、临床研究以及药品注册等其他研发投入，具体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来源	具体项目名称	剂型	适应症	研发周期（月）	药学研究投入预算	临床试验投入预算	其他投入预算	总投资预算
1	新立项	HYHP08	片剂	用于轻至中度高血压、心绞痛、充血性心力衰竭的治疗	36	500	400	150	1,050
2	新立项	HYHP09	片剂	治疗原发性高胆固醇血症	36	800	800	150	1,750
3	新立项	HYHP10	片剂	治疗原发性高胆固醇血症	36	600	600	150	1,350
4	新立项	HYHZ11	注射剂	全身麻醉的辅助用药，维持肌肉松弛	36	500	-	100	600
5	新立项	HYHJ12	胶囊剂	骨关节炎及相关疾病	36	500	400	100	1,000
6	新立项	HYHP13	片剂	可逆/高选择性血小板聚集抑制剂	36	500	400	100	1,000
7	新立项	HYHP14	颗粒剂	用于便秘治疗	36	500	400	100	1,000
8	新立项	HYHP15	片剂	用于治疗成人原发性高血压	36	500	400	100	1,000
9	新立项	HYHP16	片剂	治疗急性痔发作等症状	36	500	400	100	1,000
10	前期项目	HYHP0401	片剂	治疗抗震颤帕金森氏病	14	-	350	100	450
11	前期项目	HYHP04	片剂	治疗帕金森氏病和帕金森氏综合症	20	200	950	100	1,250
12	前期项目	HYHP05	片剂	治疗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引起的感觉异常	25	-	600.00	150	750
合计投入（万元）						5,100	5,700	1,400	12,200

(3) 药品研发人才费用

本项目预计新招研发人员 36 人，具体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岗位	人数(个)	薪酬	T+1	T+2	T+3	T+4
技术人才	固体制剂研发工程师	8	15.00	30.00	75.00	120.00	120.00
	固体制剂高级研发工程师	3	25.00	-	-	25.00	75.00
	注射制剂研发工程师	5	15.00	15.00	45.00	75.00	75.00
	注射制剂高级研发工程师	2	25.00	-	-	25.00	50.00
	原料药研发工程师	3	15.00	15.00	30.00	45.00	45.00
	原料药高级研发工程师	1	25.00	-	-	-	25.00
	创新药高级研发工程师	2	25.00	-	-	25.00	50.00
专业人才	药政信息专员	1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药事法规专员	1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国内注册专员	1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国际注册高级经理	1	25.00	-	-	-	25.00
	临床观察员(CRA)	1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临床试验助理(CTA)	1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医学顾问(MA)	1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药物经济学专员(HEOR)	1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数据统计与管理高级经理	1	25.00	-	-	-	25.00
	药物警戒专员(PV)	1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市场调研与推广高级经理	1	25.00	-	-	-	25.00
	行政管理专员	1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合计		36	-	240.00	330.00	495.00	695.00

3、技术可行性

公司自成立之初一直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及技术储备工作，目前公司核心产品均为自主研发，并成功实现产业化，成为企业主营业务的支柱，发展的源动力，研发实力及产业化能力得到可靠验证。公司近三年来年平均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 27% 以上。

在长期的研发过程中，公司培养了一批科研力量，建成架构明确的药品研发团队，目前拥有专职研发人员 30 多人，其中高级职称 1 人，中级职称 11 人。专

业涵盖药学、制药工程、微生物、应用化学、药物制剂、生物科学等。公司科研人员专业结构、知识结构、职能结构、年龄结构比例适当，分工合理，密切合作，互相协调，形成良好的科研人才组织结构，逐步发展成为业内一流的技术研究、开发、设计和试验的专业服务中心。研发人员均拥有多年研发经验，人员稳定，近3年以平均每年3个品种的速度进行项目批准，是一支理念先进、经验丰富、富有活力和开拓创新精神的高素质研发队伍。

在研发方向和品种选择方面，公司高管团队起到关键作用，负责公司重大科技项目、技术改造项目的认证、评审，科技成果的评审和科技人员的评鉴；在研发项目执行方面，公司采用项目负责制，以方案竞争评审方式选择项目的负责人，形成了从选题、立项、临床前研究、中试和放大及注册管理的完整研发流程和研发体系。

花园药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创新型示范中小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拥有省级高新技术研发中心。多年来，花园药业通过引进先进技术和自主创新相结合的方式，不断进行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取得了多项技术成果。目前花园药业及其子公司共拥有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10项，外观专利3项，软件著作权12项，35个药品批准文号，申报在审批药品3项、临床试验中药品2项，基本形成了稳定可持续的产品发展梯次。

公司稳定的研发团队、成熟的研发体系，是募投项目实施的组织保障。

4、项目涉及立项、环评和用地的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经东阳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并取得《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206-330783-04-01-924747)。

2022年6月16日，公司取得东阳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登记表》。

2022年6月20日，公司取得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金环建东(2022)82号《关于<浙江花园药业有限公司高端仿制药品研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

本项目在建设主体花园药业现有土地上实施，不涉及新增用地。

（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1、骨化醇类原料药及制剂项目

（1）继续完善维生素 D₃ 上下游产业链，切入下游医药领域，助力公司发展战略（一纵）的实施

公司在设立之初就制定了“打造完整的维生素 D₃ 上下游产业链”的发展战略，该发展战略是公司发展过程中形成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性因素。二十年来，公司一直围绕着该发展战略进行技术研发、市场拓展，目前已完成了发展战略的储备阶段任务，确立了公司在维生素 D₃ 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

本次募投项目“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及“骨化醇类制剂项目”是公司全活性维生素 D₃ 及类似物等系列产品的产业化落地项目，是公司继续向产业链下游延伸的关键一步，公司基于此将进入维生素 D₃ 产品的医药领域，并一次性完成了从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产品的医药领域的全链条产品布局。

借助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彻底打通维生素 D₃ 上下游产业链，形成了从最上游初级原材料羊毛粗脂，到核心中间产品 NF 胆固醇、维生素 D₃、25-羟基维生素 D₃，最后到骨化醇类原料药和骨化醇类制剂的核心产业链条。基于上述内容可见，公司“一纵”（打造完整的维生素 D₃ 上下游产业链）的发展战略将得到进一步的完善。

随着未来公司在维生素 D₃ 上下游领域的不断拓展，公司产品结构将得以进一步优化，公司上下游一体化优势得到进一步巩固，进入医药领域使得公司收入结构得到进一步丰富，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充分利用公司在产业链上游积累的成本优势，促进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

作为行业内唯一实现维生素 D₃ 上下游产业链一体化的企业，公司在维生素 D₃ 下游系列产品的销售端形成了巨大的成本优势，因此毛利率远高于维生素 D₃ 领域的同行业可比公司。基于该成本优势，公司逐渐向产业链下游进一步延伸，借助“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及“骨化醇类制剂项目”的实施，公司可以将该优势进

一步拓展，下沉到下游医药领域，形成维生素 D₃ 产业链上集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成品制剂的研发和生产为一体的下游医药产业链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

2、维生素系列产品项目

(1) 有助于公司把握业务发展机会，满足下游市场需要

随着全球人口数量增长和人口老龄化，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健康意识的提升，人类对动物蛋白质的需求持续增加，包括维生素 A、B₆、E、D₃、生物素等下游饲料行业长期需求将不断增加。与此同时，受现代食品工业发展、人口老龄化及全民健康意识增强等因素驱动，食品添加剂、营养保健品和生物医药产品的需求预计也将持续增长。维生素下游饲料行业、食品添加剂和医药保健品行业的发展直接推动维生素行业的持续发展。

近年来，维生素行业下游市场需求稳步增长，市场景气度较高。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借助良好的外部环境，从而把握当前有利的业务发展机会，拓宽公司在维生素领域的业务覆盖面，促进公司从单一品种维生素生产商发展成为多品种维生素制造商，满足下游市场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影响力。

(2) 发挥技术和渠道协同效应，丰富产品种类

公司深耕维生素 D₃ 上下游产业链二十多年，已发展成为全球维生素 D₃ 行业的龙头企业。在此过程中，公司不仅积累了丰富的化工行业技术工艺研发经验，同时在全球范围内建立起完善的营销网络。维生素 A、B₆、E 以及生物素等系列维生素产品和公司传统核心产品维生素 D₃ 同属动物营养品板块，下游主要需求领域均为饲料行业。维生素 A、B₆、E 以及生物素的生产销售可以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营养品工艺技术和销售渠道，发挥技术协同效应和渠道协同效应。本次相关募投项目的实施，是公司扩充维生素产品品类、优化营养品产业结构布局的机会，将以提供高品质产品获取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3) 夯实“一横”发展战略，提升市场竞争力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精细化工领域，现已发展成为全球维生素 D₃

行业的领军企业。为夯实公司“一横”发展战略，成为国际一流的综合型营养品供应商，公司坚持不懈研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维生素 A、B₆、E 以及生物素等产品的生产建设项目是公司管理层凭借多年行业经验作出的重要战略决策，也是公司完善精细化工产业战略布局的必由之路。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将进一步拓宽维生素领域的布局，充分整合维生素 D₃、A、B₆、E 以及生物素等多种营养品资源，提供丰富的产品系列组合满足客户的多元化需求，持续提升产品附加值，实现公司业务规模跨越式发展。

3、高端仿制药品研发项目

(1) 加速完善医药板块业务建设，提升公司在医药领域的核心竞争能力

2021 年 2 月，公司董事会提出了“一纵一横”发展新战略。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了对花园药业 100% 股权的收购，为公司向下游医药领域纵向发展搭建了发展平台。

本次募投项目“高端仿制药品研发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新产品研发、添置研发所需的软硬件设备、增强检测条件、研发团队扩充、“产学研”平台建设以及信息系统升级等多项内容，旨在对公司医药板块现有核心研发活动所需环境进行升级改造，为公司未来医药板块业务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奠定基础。同时，新产品研发将加速推动公司现有及储备品种的投入进度，有助于公司加速完善医药业务板块建设，加强公司在医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2) 专注高端仿制药品研发，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花园药业发展战略稳步实施，已完成了从普通仿制药向有高技术壁垒、以复方制剂为主、有新型适应症的高端仿制药的转型升级，先后投入多个心血管、神经系统等慢性疾病领域产品的研发。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左氧氟沙星片、多索茶碱注射液、硫辛酸注射液等核心产品于 2020 年和 2021 年先后取得药品注册证书或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被纳入并中选了第 4 批、第 5 批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名录。

药品研发周期长，为适应行业特性，花园药业的产品研发策略是销售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目前，花园药业每年均有多个新产品立项，形成了不间断

有研发品种立项、研究、申报、上市销售的可持续发展循环。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是花园药业战略规划的落地，提前布局，为花园药业未来的发展储备产品，实现公司医药板块的可持续发展。

（3）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未来盈利能力

花园药业目前的盈利来源主要包括缬沙坦氢氯地平片（I）、左氧氟沙星片、多索茶碱注射液、硫辛酸注射液、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等数个品种，相对而言较为集中。仿制药研发竞争激烈，新产品的推出通常能够弥补国内市场空白或对已上市产品进行替代，花园药业需要紧跟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不断更新产品、设备、技术，巩固竞争优势。本项目的实施是完善花园药业产品体系的重要举措，投入资金加快推进3个在研产品的持续开发，同时加速启动9个后备新品种的研发，有助于花园药业丰富产品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也通过研发成果的快速产业化，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4）引进人才夯实研发基础，提高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医药行业是技术密集型、人才密集型产业，具有跨专业应用，化学、药学、生物学多种技术融合的特点。仿制药产品上市要经过前期对比试剂的筛选、立项、药学研究、一致性评价、中试、临床试验、规模化生产等一系列环节。无论是研发方向的甄选、产品研发，临床研究，产品品质提升，生产过程成本控制，规模化生产工艺等方面都需要大量专业人才。

本项目的实施，以仿制药品的研发项目为牵引，围绕药品研发全过程配置合适的团队及资金，招聘优秀专业人才，升级软硬件系统设备。通过团队建设提升研发综合实力，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有助于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树立稳固的竞争优势。

（5）升级公司运营信息系统，提高公司研发管理能力

医药行业研发投入大，时间周期长，有效的信息体系将是企业重要的竞争优势。花园药业现有管理信息系统存在功能简单、集成度低、可扩展性弱、信息孤岛现象突出、并发量不足等问题，无法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本项目的建设将推动公司从研发端到生产端的全面整合，不仅可实现信息的快速收集、实时传

递，降低沟通不畅的可能性，而且通过系统所提供的各种工具和业务分析模型进行信息的加工和处理，提高决策的科学性。本项目的实施将有效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向科学化和精细化方向发展，提高研发管理能力，支撑公司快速发展。

（八）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1、骨化醇类原料药及制剂项目

（1）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产业发展方向

医药化工产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优势产业。《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指出，医药工业应促进技术创新、优胜劣汰和产品质量提升，实现持续健康的发展。此外，医药工业还应推动创新升级，引导企业提高创新质量，培育重大产品，满足重要需求，解决重点问题，提升产业化技术水平。推动化学药研发从仿制为主向自主创新为主转移。《关于改革完善仿制药供应保障及使用政策的意见》也指出，要促进仿制药研发，提升仿制药质量疗效，改革和完善仿制药供应保障及使用政策，更好地满足临床用药及公共卫生安全需求。另外，《“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提出，要完善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推动医药创新和转型升级。加强专利药、中药新药、新型制剂、高端医疗器械等创新能力建设，推动治疗重大疾病的专利到期药物实现仿制上市。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和引导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政策基础。

（2）老龄化社会需求为项目实施提供市场保障

我国人口基数大，每年人口的自然增长数量较大。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我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为 26402 万人，占 18.70%，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为 19064 万人，占 13.5%。根据普查结果，我国老龄化社会具有人口老龄化程度继续提高趋势明显、人口老龄化速度明显加快等特点。预计 2025 年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 3 亿，2033 年将突破 4 亿，2053 年将达到 4.87 亿的峰值。

由于老年人群体的常患骨质疏松发病率较高，对于相应的药品或保健品补剂需求将大幅增加。根据国际骨质疏松基金会发布的《中国骨质疏松白皮书》数据，我国至少有 6,944 万人患骨质疏松症，另有 2.1 亿人骨量低于正常值。根据疾病发生的情况，抗骨质疏松症药物主要有基本补充剂、抑制骨吸收药物和促骨形成

药物三类。药物治疗的基础药物主要有钙剂和维生素 D。本次募投项目骨化醇类原料药及制剂项目拟建设投产的产品包括骨化三醇、阿法骨化醇、艾地骨化醇、马沙骨化醇等，均为维生素 D₃ 衍生物，对于治疗骨质疏松症等有着显著的效果，而国内外骨化醇类药物的市场处于短缺，呈现供不应求的态势，未来市场前景广阔。由此可见，该类募投项目的建设符合老龄化社会市场发展趋势，有利于公司快速占领国内外产品市场。

(3) 优秀的研发实力为项目实施提供技术支撑

二十多年来，公司在维生素 D₃ 领域建立了极强的核心竞争优势，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强大的成本控制能力，目前公司维生素 D₃ 产业链的核心产品 NF 级胆固醇、维生素 D₃、25-羟基维生素 D₃ 均占据全球领先的市场地位。本次骨化醇类原料药及制剂项目以维生素 D₃、25-羟基维生素 D₃ 等为原材料，均是公司前述优势产品向下游进一步拓展进入医药领域的产品。公司在维生素 D₃ 领域成熟、先进的研发水平和制造能力，可以为公司继续向医药领域延伸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撑。

2、维生素系列产品项目

(1) 饲料行业长期需求持续增长

维生素是人和动物为维持正常的生理功能而必须摄取的微量有机物质，对机体的新陈代谢、生长、发育、健康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其市场需求主要来自于其下游的饲料、食品、化妆品、保健、医药等领域。饲料添加剂是维生素整体需求中占比最大的用途，70%以上的维生素均用于该领域。维生素对维持畜禽正常的免疫功能具有重要的作用。现代养殖业大多采用集约化措施，动物脱离阳光、土壤、青绿饲料等自然条件，仅依靠配合饲料中的养分，极易缺乏维生素。因此，饲料中必须添加各种维生素，以满足畜禽的营养需要。根据美国动物健康和营养公司奥特奇（Alltech）发布的《2021 Alltech Global Feed Survey》，2018 年-2020 年间全球饲料产量一直保持着约 1%-7% 的增长率，其中，2020 年全球饲料总产量为 11.88 亿吨，较 2019 年产量增长了 1%。目前我国是世界上最重要的饲料生产国，2020 年总产量为 2.4 亿吨，占全球饲料产量的比例约为 20%，全球排名第一。

从长期来看,人口扩张将驱动饲料行业持续发展。2022年,世界人口为78.98亿人,而依据联合国发布的《世界人口展望2019》报告,未来30年世界人口将增加20亿,到本世纪末将达到110亿人口。世界人口的持续增长将带来动物蛋白质需求的持续增加,从而带动饲料行业长期需求的增长。

(2) 食品添加剂行业稳步发展

由于自然食物的维生素等营养素很难全面满足人体的营养需要,加之现代食品工业对食品的深度加工导致维生素等营养素丢失。因而在食品加工过程中,需对自然食物中的营养成分进行添加,以补充加工中丢失的维生素和原料中缺乏的维生素,达到营养平衡,提高食品的营养价值,因此,维生素作为主要用途为食品营养强化的添加剂在食品领域应用广泛。

根据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薛毅的相关主题报告,2014年至2018年间,我国食品添加剂主要品种的产量从947万吨增长到1,200万吨,年均增长率为6.3%;主要产品销售额从935亿元增长到1,160亿元,年均增长率为6.0%;同期出口额则基本维持在36亿-37亿美元左右,我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行业步入稳步发展阶段。根据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六届五次常务理事会暨六届三次理事扩大会上理事长杜雅正的相关主题报告,2020年,食品添加剂主要品种产量达到1,337万吨,同比增长5.4%,销售额为1,279亿元,同比增长4.9%。虽然食品添加剂和配料行业与其他行业一样面临疫情考验,但后疫情时代也为该行业带来了新的机遇和希望。

(3) 完善的营销网络和优质的客户资源是募投项目实施的市场保障

完善的营销网络和销售体系是公司维持客户、拓展市场的重要保障,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是国际维生素D₃行业的龙头企业,在全球范围内建立起完善的营销网络,销售团队较为稳定,能够深入把握行业的政策导向和客户需求。借助于公司现有的营销网络,公司可以快速、高效的将本次募投项目维生素相关系列产品与现有优势产品维生素D₃共同向客户推广,为相关产品的销售渠道奠定良好的基础。

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在饲料、食品医药等行业已具有较高的知名度,与帝斯曼、巴斯夫、安迪苏等国际知名生产商和经销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销

售渠道和客户关系稳定。丰富、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和强大的市场开拓能力将保障公司订单的持续增长，是消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的市场保障。

3、高端仿制药品研发项目

(1) 顺应行业政策发展趋势，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016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开启了健康中国的战略部署；同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成为中国医药企业正式开展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的纲领性文件。此后，《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继出台和修订，进一步推动中国建立起具有国际先进水平且仿创平衡的药品监管体系，优质仿制药市场份额将持续增加，行业集中度得到提升。

综合上述行业重要政策，花园药业亟需加大研发投入，形成梯队研发产品体系和良性业务循环。同时，通过不断研发新产品，积累药品开发经验，为公司向更高技术壁垒的仿制药乃至创新药领域迈进打下坚实的基础，增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2) 较强的研发技术转移落地和生产管理能力为项目实施提供技术保障

花园药业坚持科技创新路线，拥有较强的技术转移落地能力，2020年和2021年相继完成了缬沙坦氢氯地平片（I）等多个优势产品的产业化落地，为公司下一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花园药业严格按照GMP标准制定并执行质量控制制度，按照GMP标准组织药品生产，建立了完善的组织机构，实施了全面的质量控制体系。从原材料选用、供应商审计、入厂检验、产品生产过程检验到成品检验、出厂质量把关的每一个环节都严格按照动态药品生产管理规范（cGMP）和公司内控质量标准的规定实施监控。在原辅料控制上，公司选用国际公认的优质原辅料，保证产品品质一流。良好的质量控制体系，使得公司产品实现了市场抽检、药检所抽检、药监局抽检100%合格。高标准的质量要求，与全面质量控制能够最大程度降低质量风险，保持公司产品竞争力。高标准的质量要求，与全面质量控制能够最大程度

降低质量风险，保持公司产品竞争力。

公司的主要管理团队成員均拥有多年医药行业经营管理经验，了解医药行业的发展规律，在品种研发、生产工艺管理、经销商体系建设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管理能力。公司在多年经营过程中形成了高效的管理模式，管理团队分工明确，确保了公司较高的决策效率和较强的执行能力，这些均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3）稳定的市场基础为项目实施提供销售渠道

花园药业已建立了覆盖全国大部分地区的销售网络。目前，花园药业营销网络已经覆盖全国各省、市、自治区超过 14,000 多家医院及基层医疗机构（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诊所），拥有经销商和配送经销商 100 多家。对于药品主要采用“经销+学术推广”的销售模式，通过参加全国学术年会、省级学术年会、城市学术会议、科室会等形式，公司及合作伙伴相关技术人员、销售人员与医药专家、专业学者进行充分的互动交流，形成了有效的全国营销网络。

花园药业主要产品缬沙坦氢氯地平片（I）、左氧氟沙星片、多索茶碱注射液和硫辛酸注射液等产品已中选国家集采，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已中选广东联盟集采，形成了一定的销售规模；氢氯地平阿托伐他汀钙片和多巴丝肼片等药品也将逐步完成审批，并导入市场形成销售。这些核心产品通过国家集采，顺利进入医疗系统，建立了与医院的良好合作关系和沟通渠道，为公司打开了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公司初步建立的市场基础为未来新产品的销售建立了可靠的推广渠道。

（九）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及合理性

2019 年-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1,838.45 万元、61,489.44 万元和 111,709.99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24.70%。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的特征，公司的资产情况、经营规模及自身发展规划等因素，公司合理假设在 2022 年至 2024 年，下表流动资金测算中营业收入的增长率均为 40.00%。

本次募投项目中，铺底流动资金合计为 33,077.07 万元，视同以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补充流动资金规模测算是根据公司未来三年营运资金需求

量确定。公司根据自身历史数据，假设未来三年预测期内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与营业收入保持与基期相同的比例，以 2021 年为参考基期，则公司 2022 年-2024 年三年合计流动资金需求量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A	比例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B	C
	2021 年度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E)	/2023 年末 (E)	2024 年度 /2024 年末	"=B-A"
营业收入	111,709.99	100.00%	156,393.99	218,951.58	306,532.21	194,822.22
应收账款及 票据	9,046.41	8.10%	12,664.97	17,730.96	24,823.35	15,776.94
预付款项	3,518.58	3.15%	4,926.01	6,896.42	9,654.99	6,136.41
存货	42,899.47	38.40%	60,059.26	84,082.96	117,716.15	74,816.68
各项经营性 资产合计(X)	55,464.46	49.65%	77,650.25	108,710.35	152,194.48	96,730.02
应付账款及 票据	32,959.16	29.50%	46,142.82	64,599.95	90,439.93	57,480.77
预收款项及 合同负债	3,487.35	3.12%	4,882.29	6,835.21	9,569.29	6,081.94
各项经营性 负债合计(Y)	36,446.51	32.63%	51,025.11	71,435.16	100,009.22	63,562.71
流动资金占 用额 (Z=X-Y)	19,017.95	17.02%	26,625.13	37,275.19	52,185.26	33,167.31

根据上述测算，在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预测期（2022 年-2024 年）预计营运资金的缺口为 33,167.31 万元。公司本次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中的 33,077.07 万元用于本项目非资本性支出（即配套流动资金），暂无补充流动资金，未超过本次测算的公司整体补充流动资金需求规模。配套流动资金的支出有利于缓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面临的资金压力，保证公司未来稳定的持续盈利，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规定：

“14. 对于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等非资本性支出，审核中有何具体监管要求？”

答：在再融资审核中，对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按如下要求把握：

(一)再融资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的比例执行《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

(二)金融类企业可以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

(三)募集资金用于支付人员工资、货款、铺底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的,视同补充流动资金。资本化阶段的研发支出不计入补充流动资金。

(四)上市公司应结合公司业务规模、业务增长情况、现金流状况、资产构成及资金占用情况,论证说明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及规模的合理性。

(五)对于补充流动资金规模明显超过企业实际经营情况且缺乏合理理由的,保荐人应就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审慎发表意见。

(六)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资产的,如本次发行董事会前已完成资产过户登记的,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应视为补充流动资金;如本次发行董事会前尚未完成资产过户登记的,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应视为收购资产。”

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规定,“上市公司应综合考虑现有货币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经营规模及变动趋势、未来流动资金需求,合理确定募集资金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规模。通过配股、发行优先股或董事会确定发行对象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的,可以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通过其他方式募集资金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30%;对于具有轻资产、高研发投入特点的企业,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超过上述比例的,应充分论证其合理性。”

本次募投项目募资总额 120,000.00 万元,其中非资本性支出金额 33,077.07 万元,用于本次募投项目的铺底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7.56%,未超出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符合《监管问答》的规定。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批准或备案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备案、环评审批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代码	环评审批文号	能评审批文号
1	骨化醇类原料药项目	2205-330791-04-01-386983	金环建开(2022)16号	金开经发能评(2022)14号
2	骨化醇类制剂项目	2205-330791-04-01-120082	金开环区评备(2022)11号	金开经发能评(2022)13号
3	年产6000吨维生素A粉和20000吨维生素E粉项目	2205-330791-04-01-550623	金开环区评备(2022)10号	金开经发能评(2022)12号
4	年产5000吨维生素B ₆ 项目	2205-330791-04-01-311080	金环建开(2022)18号	金发改能源(2022)52号
5	年产200吨生物素项目	2205-330791-04-01-987141	金环建开(2022)17号	金发改能源(2022)53号
6	高端仿制药品研发项目	2206-330783-04-01-924747	金环建东(2022)82号	东阳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固定资产投资节能登记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建设主体花园营养和花园药业现有土地上实施，不涉及新增用地。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特定行业，无需取得相关有权部门的审批或核准。

四、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把握业务发展机会，满足市场需要，有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巩固公司在维生素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加强提升在医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本次发行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公司的总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公司的资金实力、抗风险能力和后续融资能力将得到提升。生产规模进一步提升，为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可转债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随着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此外，由于新建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每股收益和加权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有序开展，公司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经营业绩将会不断得到提升。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土建工程预计将由公司关联方浙江花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以市场公允价格为计价依据。花园建设拥有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国家壹级资质，能够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工程施工建设服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与公司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产生其他关联交易，公司也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程序，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在业务关系和管理关系等方面不会产生变化。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也不会因本次发行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产生同业竞争。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的累计债券余额情况

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含120,000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120,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48.50%，略低于50%。

申报基准日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期间，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在主要对外的采购、主要业务的开展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情况正常，盈利能力良好，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为保证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比例持续符合上述规定，公司已作出如下承诺：“自申报后，公司将维持正常生产和经营，确保最新的期间末将持续满足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50%的要求。”

第六节 备查文件

除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以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上市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